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爆发



一、机密重地

爆炸，是一种物理现象。正式而简单的说法是：物质发生变化的速度不断急剧增加，并在极短时间内放出大量能量的现象。

所以，从理论上来说，任何物质，都可能爆炸，只要使它“发生变化的速度不断增加”即可。不但是无机物，有机物也一样可以发生爆炸，活生生的树，有原因不明的爆炸，甚至活生生的人，头颅也会发生爆炸，且有炸过之后，仍然生存的记录，真正是世界之大，无奇不有，有许多是超乎想像以外的。

关于爆炸的故事，自从世上有了这种物理现象以来，发生了不知凡几，令人印象比较深刻的，随手拈来，至少有两桩。

其一是不久以前，两个“有着兄弟般感情”的邻国，忽然开战打仗，战争在那时，应该是现代化之至了，可是在表扬战士的英勇行为的报导中，还有抱着炸药包连人带炸药，炸掉敌人雕堡的报导——那是半个世纪前的行为，至今延续，堪称维护传统之模范，是真正的黑色喜剧。虽然人命牺牲，血肉横飞，厥状惨烈无比，但只令人感到发噁，悲而滑稽，天下少见。

另一桩却是壮烈无俦，令人肃然起敬。

事情发生在一个火箭发射基地，不知道由于什么原因，等待升空的火箭发生了毛病，燃料部分眼看将要发生爆炸，毒气弥漫，温度高到了生物无法生存的地步。但仍然有几个勇士，奋不顾身，冲进了险地，做了些工作，阻止了大爆炸的发生。

在那几个勇士之中，有两个当场丧生，究竟有多少人受了重伤，又多少人伤重不治，不详，连他们的姓名也未见公布。抢救的过程，也没有详尽的报导。只有一些记载，其中提到要松开一个栓，而当时的高温，已使金属栓发热，急切间又没有工具，就只好用手去操作，手一碰上金属栓，皮肉立刻焦灼了。

就在这样的情形之下，抢救工作完成，避免了大爆炸的发生。

如果不是有那些勇士杀身成仁的抢救，爆炸要是发生了，五十公里范围内的生物，将没有能幸存的。估计人命的损失，当以万计。

所以那几位勇士，很令人尊敬。

只可惜，面临大爆炸时，不是每次都是那么幸运的。在人类历史上，最可怕的爆炸，并不是物理学上的爆炸，而是社会心理学上的爆炸，人类思想的爆炸——这一种爆炸，不知道可以炸出甚么样的后果来。现代史上，人类历史的几次大惨剧，都只是少数人，甚至只是一个人的思想爆炸所酿成的恶果，在接近一千万平方公里的范围内，爆炸的气浪，一浪接一浪，爆炸的时间，维持了近十年，死亡人数，以千万计。

这种异类爆炸的可怕，只怕仅次于星球爆炸。

当然，这种爆炸是文学性的形容，一般来说，这种情形都导致灾难。真正物理性的爆炸，并不一定是灾难的，绝大多数动力的来源，都源自爆炸。或者说，若不是远古时代，有宇宙的大爆炸，那么，也不会产生日月星辰，当然，更不会有生物出现了。

所以爆炸这种现象，极其重要，可以说，若是没有爆炸现象，就没有

了一切。

明乎此，那么，虽然在大多数的情形之下，爆炸会带来灾难，这也不能怪爆炸本身，只是时也命也，爆炸来得不是时候，或失去了控制才造成的。

这个故事，自然和爆炸有关，而且，正是由一场爆炸而引发的。

那是一场物理性的爆炸。

爆炸发生的地点，在一个绝对机密的研究所之中。

本来，科学研究工作，促进人类文明进展，是再光明正大不过的事，和“绝对机密”不应该发生关系，每一桩研究，都应该光明正大地公开进行才对。

只可惜人类行为中有各种各样的排他性动作，尤其，当一项研究，可以控制其他人的生命，使研究成果的掌握者，由此而掌握霸权时，这种研究，就立刻变成绝对机密了。

这种情形，很多出现在研究大规模的杀人武器上，都名正言顺成了“国家机密”小小的一个地球之上，分成了上百个国家（人类生活在地球上，不知道有甚么权利可以瓜分地球）。每个国家，都有绝顶机密，这也就自然分成了治人者和被治者，掌握机密者治人，被治者若是想知道机密，那是大逆不道的事。

那个研究所，属于一个独裁政体的国家——这种政体，源头甚早，至今犹存，理想主义者说它总有一天会消亡，理论上确然如此，但这“总有一天”，却不知何年何月。

独裁政体的一个特点是，统治者深信武力之重要，所以对各种超级武器的研究，也特别热衷。那个研究所，就是属于这种性质，所以机密之极，普通人根本不知道有它的存在。

它处于一个山腹中心，是化了巨大的人力，依照天然山洞的形势开出来的。进入研究中心，要通过长长的，密如蛛网的甬道。

在这些甬道中，联结着上百间研究室，室与室之间，并没有直接的联系，研究工作各自进行，由一个总调度室作总的指挥。

那总指挥，是独裁政体之中，极具权势的一个神秘人物，从不对外公开，但他是独裁者之下的第一人——有传说，这个总指挥，是独裁者的双生兄弟，两人根本犹如一人一般。

这种情形，极其罕见。一般来说，独裁者最大的恨事，是找不到一个可以真正推心置腹，祸福与共的人，作为自己的得力助手。

别说普通的兄弟，连父子也不行。历史上，不但男性的君主杀儿子，连女性的君主，也一样杀儿子。在权力面前，一切都败下阵来，连千古受歌颂的母性，也不能例外。权力又岂止令人腐化而已，简直令人疯狂！

所以，如何找一个可以完全信任的人，便成为千古以来，独裁者最大的难题。而且，不论独裁者如何精心培养，也不论这独裁者如何精明能干，结果，一定是不如意，大大地不如意。

这也可以说是独裁者的悲剧。

但是这个故事中的独裁者，却没有这个难题——他有一个同卵子的双生兄弟。

而且，这个同卵子的双生兄弟，合乎这类双生子的规律，在性格方面，出现了截然相反的情形——一个热衷权利，满怀野心，永不知足。享受独裁者地位带来的一切，而且永不言倦。另一个却全然相反，只是埋首研究科学，

几乎从不在人前露面，连知道有他存在的人都不多，但是工作能力强，学识丰富，最重要的是，他和独裁者同卵双生，心意相通，一而二，二而一，根本不存在忠心不忠心的问题谁会不忠心于自己呢？

所以，这个独裁者就把一切最重要的机密事务，以及一切有关巩固独裁政权的工作，都交给了这个双生兄弟，自然绝无后顾之忧。

所以，知道内情的人，都知道这个政权的第一号人物，是独裁者；第二号人物，则是一个神秘的幕后人，独裁者的双生兄弟。

故事写到这里，有几点必须要说明——对看故事，很有帮助。

每有看故事的来问：故事中的人物是谁？

我故事中的人物，大多数都用代名词，也有有姓有名的，但他们都只是故事中的人物。

故事人物，就是故事人物，他就是他，他不是谁。

更有的拟定了答案：故事中的人物——，就是——吧？

这样问题的答案，和上一个的相同。自然，既然是幻想小说中的人物，随你怎么设想都可以。但是，一定可以发现，若是设想了一个固定的人物，代入了故事人物之中，就会再无幻想的余地，看故事的乐趣，也就少了许多，所以类似行为，智者不取。

禅宗高人虚堂和尚所传语录之中，有这样一则：

外道问：“昨日说阿法？”

云：“说定法。”

又问：“今日说阿法？”

云：“不定法。”

外道云：“昨日说定，今日何说不定？”

世尊云：“昨日定今日不定。”

这类对话，通称禅语，很有意思。写故事的，也“昨日定今日不定”，哪有甚么一定的规律，硬要定于一，岂不是杀风景，有违了看故事求趣的原意了。正是不一定，才是故事。

好了，闲话说过，言归正传。却说那个秘密研究所，研究的项目颇多——自然，请不要再研究那是哪一个国家，独裁者是谁了。

毫无例外的是，所有的研究项目，都被列为机密——越是独裁政体，“机密”也就越多，这是衡量政体独裁程度的最佳标准。

研究所，自然少不了研究人员，在这个研究所之中的人员，千挑万选，都属于“可靠一份子”。不过，可哀的是，一个人究竟是不是“可靠”，另一个人永远无法确切知道，所以也设立了许多方法来防范。

防范的方法众多，也不能一一细表，单是进出，都得经过九道关卡，每一道关卡，都由高科技仪器把关。例如判断指纹、眼纹、声波频率、电脑面相核对（长了一颗青春痘，就难以通过）等等，其严格程度，据顶级专业的评语是：匪夷所思。

我把这些写得十分详细，是想说明一点：这个研究所，尤其是核心部分，绝没有外人可以混进去的可能。外人混进去的可能性是零——理论上是如此说，但实际上，当然和理论有了出入，不然，也不会有这个故事了。

故事的矛盾点在于：根本不可能有外人混进去的地方，却有外人混进去了！

而且，情形特殊之至——并没有捉拿到任何混进去的人，但是却肯定

有人混进去了。

得从那场爆炸说起。

在上百间研究工作室中，编号五十九的那一间，发生了一次猛烈的爆炸。

爆炸的原因不明，爆炸只发生在五十九室，并未波及其他地方——在整个研究所中，每一间研究室都是独立的，互相之间，没有联络，严密阻隔。这次爆炸，证明这样的设计很有效，一旦有意外发生，灾祸不会蔓延。

爆炸原因不重要，重要的是爆炸发生之后，由研究所所长（独裁者的兄弟）主持清理爆炸的现场。

先要说明的是，爆炸一发生，所长就知道了。

所长在总控制室中，总控制室是机密重地的核心，除他一个人之外，只有独裁者可以进入，也就是说，只有他们两兄弟才能进入。

总控制室的三面墙，由过百幅萤光幕组成。

每一幅萤光幕，是一间研究室中的情形。照说，一个人要同时照顾超过一百幅萤光幕，是不可能的事，但是所长有过人之能——他的才能，当然不仅能同时监视过百幅萤光幕，事实上，没有了他的帮助，这个独裁政体，根本不可能如此长久维持。只不过，知道他这个人存在的人，少之又少而已，所以，独裁者也就很有英明领导者的名声。

这一百多幅萤光幕，只要所长在这个总控制室，全都在操作的情形之中。所长不在，也有录影记录。也就是说，在一百多间研究室中发生的事，他都可以知道。

但世事总有一点例外，这次的事件，也是由于意外而来的，不然，根本没有这个故事了。

所长极具自信——他自信他在的时候，不必进行录影，因为他可以一面进行其他的工作，一面注意到所有萤光幕上发生的事情。

情形也确然如此，多少年来，一直没有意外发生，也没有甚么事可以瞒得过所长的法眼。别说有的研究员以为神不知鬼不觉，胆敢偷偷抽烟这样的大事，就是甚么人不自觉地挖多了几次鼻孔，也难逃所长的金睛火眼。

可是偏偏那一次，所长却走了眼。

那一次，开始的时候，一切如常，所长正在进行一项十分复杂的计算，那一百多幅萤光幕上，有的画面静止，有的人影晃动，一切都在顺利的进行着。

然后，突然，所长觉得右脚踝附近，一阵发痒。

人的皮肤，看来光滑洁净，但不知有多少细小的微生物寄生其上，这些细小得甚至连肉眼也无法看得见的小生物，在活动的时候，如果触动了感觉神经，人就会有各种感觉。

其中，痒感是最普遍的一种。

当痒感初生时，所长抬起左脚，在右脚的脚踝上搓揉，可是止不了痒。

于是，接下来的动作，自然而然，是略一欠身，伸右手去爬搔。

这一来，他的身子向右倾斜，在他前面左上方，就有一些地方，超出了他的视线范围之外。

那只是十分之一秒左右的事。

就在这一刹间，有警号声响起，也有红灯亮着、闪动，表示有意外发生了。

所长立时望向左上角，看到红灯是在那一部分的一幅萤光幕上闪亮着，那是五十九号研究室，那表示在这间研究室中，已出了意外。

而且，萤光幕上也失去了画面，只留下一堆杂乱的线条。

监视系统是精心设置的，所长和世界上超级的技术人员共同参与工作，是绝对零故障的设计，如今出现了这种情形，只说明一点：在五十九号研究室之中，发生了巨大的变故，监视系统遭到了严重的破坏，所以才会有这样的情形。

所长按下了一个掣钮，通知特种行动组应变，他自己也离开了总控制室。

这时，所长对于发生的是甚么意外，还不尽知，但是他知道五十九号研究室在进行甚么样的研究，他的学识惊人地丰富，而且，有极强及敏锐的判断力。

所以，他的初步判断，意外是一次爆炸。

（后来，证明他的判断正确。）

当他跨出总控制室时，他轻轻地顿了一下脚——若不是他在那时，恰好斜着身子在抓痒，他一定可以看到当时发生爆炸的情形。

他可以肯定，在事故发生之前，他留意到的五十九号研究室之中，有两个研究员正在工作，并无异样。

就是由于那十分之一秒的疏漏，他没有看到爆炸是如何发生的。

在这样的机密重地之内，紧急应变行动小组的行动：自然快速之至。

但是在没有得到所长进一步的命令时，应变小组也不敢贸然行动。

所以，在一分钟之后的情形是，在五十九号研究室的门外，七名组员，携带着各种工具，等候所长进一步的命令。

所长在事故发生之后两分零七秒（自红灯闪亮算起）赶到门外，他在离门还有七八公尺时就下令：把门打开。

他下的这个命令，再简单明了不过，可是应变小组的成员，却面面相觑，没有立刻执行。

因为他们知道，要把这研究室的门打开，若是不循正途，那得大费周章，至少要动用三十公斤以上的烈性炸药，还要在事先，进行一连串装置炸药的工作。

如果循正途打开，自然简单得多，那可以有两个法子。其一，是每天使用五十九号室有甲的研究员，两人各把右掌按在门上的感应板上，感应板检查了两人的掌纹，正确了，门就会自动打开。

另一个办法是，所长把右掌按向感应板——所长犹若旅馆的总管，他的掌纹，可以打开任何一间房间。

那是极简单的方法。

所长在发出了那个命令之后，也知道自己的命令，下得有点急躁，所以他用力一挥手，大踏步来到了门口，向小组长望去。

小组长立刻举起了手中的仪器，那仪器上，有许多数字在闪动，显示门的温度正常，门的一切，并没有受到破坏，室内虽有意外，但那坚固的门，却不受影响。

所长自然知道每一间研究室的门的结构，他知道，这时，就算里面正以六千度的高温在燃烧，在门外，温度也是正常的，但门一打开之后的情形如何，就无法估计。

而且，不但是高温，还有可能有漏的毒气，甚至从试管中逃出来的细菌等等。总之，在门内发生的灾祸还未弄清楚之前，要做好一切防范。

第一时间赶到的应变小组成员，早已穿上了成套的防护衣。

这时，在一遍又一遍“各人留在原来岗位，谁也不准乱动”的警告声中，所长也在组员的协助下，穿起了防护衣，他的右手，最后才罩上手套，因为需要放在感应板上几秒钟。

门上一盏绿灯亮起，表示门锁已解除，门只要用力推，就可以推开。

这时，小组长身子一横，阻挡在所长的身前，同时一挥手，两名组员就来到了门前，用力去推门——“身先士卒”这回事，早已不存在了。在门被缓缓推开之时，又有两名组员，站到了组长之前，以作妥善保护。

研究室的门，类似大型银行的保险库，极厚，也相当沉重，在两名组员的推动下，慢慢推开来了。才出现了一道缝，白色的烟，就骨朵朵的冒出来。

立刻有人进行测试，也立刻有了结果：是强烈爆炸产生的浓烟，爆炸由硝化甘油引起。这种爆炸物，相当普遍，自公元一八四六年被意大利化学家索布雷罗发现之后，一直怀才不遇，直到公元一八六七年，才被瑞典化学家诺贝尔广泛运用，它是炸药之王。

所长一看到这样的测试结果，又惊又怒——他对五十九号研究室知之甚详，在这研究室中，不应有硝化甘油！

经测定的硝化甘油爆炸，那硝化甘油是外来的！

硝化甘油没有脚，不会自己跑进来，那当然是有人带进来的。

进得了五十九号研究室的人，只有研究员甲、乙，那当然是两人中的一个带进来的了。带进硝化甘油的人，不论目的是甚么，也是严重违反了规章。在这里，违反规章，就意味着背叛，是极严重的罪行。

一时之间，白烟还在冒之不已，每一个人都在紧张地工作——人人都知道，研究室内的两个研究员，就算能在爆炸发生时逃过劫难，也等于是死人了。

门终于全部打开，在强力有效的抽风设备操作之下，白烟迅速散尽，可以看清研究室中的情形了。

在这里的上百所研究室，格局一致，有一个主室，两百平方公尺，附有三个副室，每个四十平方公尺。副室之中，设备齐全，可供人在内舒适生活。

这时，门一打开，主室和副室的情形，都一目了然，因为三间副室的门，都已被炸碎了。

事实上，可以说，研究室中的一切，都被炸碎了，触目看去，没有一件东西是完整的，不论原来的材料是甚么，都成为一堆废物。

二、第五只手

那两张巨大的不锈钢研究桌，成了两团“现代派金属雕塑”——这是研究室中最坚固的物品，尚且如此，其他的东西，可想而知。

小组长先踏进去，地面上的玻璃碎片和木片铁片，足有一公分厚。

他来到了研究中心，所长才跟着走进去。

研究室被爆炸彻底破坏，破坏得彻底之至。

我知道的这一切，是由戈壁沙漠那里来的。

他们两人，在使我知道这一切时，是在温宝裕处——陈长青留下的巨宅之中。

在场的人，有我、温宝裕、戈壁沙漠，还有一个面目十分阴森的中年人。我去的时候，那些人都已在了，温宝裕一面迎我进去，一面道：“有一桩奇事，要请你来斟酌。

还有一个奇人，要引荐给你。”

他说着，就向那中年人指了一指。

那中年人虽然面目阴森，但行为很有礼，我一进来，他就站了起来。这时，他走前几步，双手必恭必敬，把一张纸递到了我的面前。

这人才一站起来，只见他个子不高，动作也很斯文，可是就有一股劲力弥漫之气，逼人而来，就像是一头蓄足了势子的猎豹一样。

由此可知，这人一定不是普通人，我看他行动恭敬，也不敢怠慢，同样用双手，把他手中的那张纸，接了过来，低头一看，不禁呆了一呆。

那是一封介绍信，可是内容却相当古怪。

信的全部内容如下：

持这封信的，是我的朋友，所以我可以保证他的人格行为。这位朋友沉默寡言，所以，请别向他提出任何问题，但若他有求于阁下，请阁下如同对我一样对待他。

信末的署名，赫然是“原振侠”三字，还有日期，那是在原振侠“失踪”前的日期。

我看了信，吸了一口气，向戈壁沙漠望去——他们和这个古怪的医生熟稔，可以判别信的真伪。

戈壁沙漠一起点头：“是原振侠的亲笔！”

两人的声音有些哽咽，他们和原振侠交情匪浅，自然是由此想起了原振侠生死存亡下落不明，所以伤感。

我“嗯”了一声，转向那人：“然则阁下有甚么要我们做的？”

那人拿着原振侠这样的信，自然是有所求而来，所以我才如此问。

那个人也真的“沉默寡言”得可以，我问他，他并不回答，却向戈壁沙漠指了一指。

戈壁沙漠的神情，不是很好看，显然也是觉得那人的态度，太过分了。

我则静以观变——我知道，一个人若然能够得到原振侠医生如此推心置腹，那么他必非常人，非常人，自然难免有点非常行为，他不喜欢说话，虽然过分，但也还不至于不能忍受。

戈壁沙漠闷哼一声，回指了那人一下：“这位仁兄前来找我们，出示了原振侠的介绍信——”

我一听这开场白，就忍不住好笑。戈壁沙漠称那人为“这位仁兄”，由此可知，那人根本没有开过口，连自我介绍也未曾有过。

戈壁沙漠的神情无可奈何：“谁叫原振侠是我们的好朋友！我们也和你卫先生一样，问他有何贵干，他一声不出，只交给我们一卷录音带——”

两人说到这里，拿出了一卷录音带来：“就是这一卷。”

我又向那人望了一眼，那人像是对自己的这种怪异态度，丝毫不以为异，神情泰然。

温宝裕在这时，向我做了一个鬼脸，我也感到好笑：这世上真是甚么样的人都有。

我知道戈壁沙漠和温宝裕可能都已听过那卷录音带了，所以我道：“如果没必要，由你们复述算了。”

戈壁沙漠，还有温宝裕，异口同声：“不，你要听原声带。”

我无可无不可，作了一个请便的手势。于是，戈壁沙漠就把那卷录音带放进了播音装置之中。

立刻，有一把极其悦耳的女声传出，说的是一口略带东方口音，可是却极其流利的法语，声调动听之极，一开始所说的话，就很具吸引力。

那女声道：“请耐心等待我的叙述——我将叙述的是一件发生不久，千真万确的实事，请相信我所说的一切。不论第一次听到录音的是哪一位朋友，我都希望这录音能尽快给卫斯理夫妇听到，因为我们想藉着他的能力，解开一些谜团。”

我向戈壁沙漠望去，两人道：“多半由于我们和原振侠较熟，所以这位仁兄先来找我们，再通过我们找你。”

我又向那人望去，看那人有甚么话说。

可是那位仁兄，一点也没有开口说话的意思。

这时，录音带中的女声在继续：“带这录音带的那位先生，不喜说话，他持有原振侠的介绍信，请别向他问甚么——事实上，他也不知道甚么。好了，现在我约略介绍一下自己，我的名字不重要，身分也不重要，我只不过受人所托，把一件事的经过，详细用声音记录下来，好让听到的人知道了甚么事。”

我听到这里，闷哼了一声，现出不屑的神情。温宝裕知道我的脾气，忙道：“虽然开场白无礼之至，但内容值得一听。”

我又停了一声，姑且按捺住性子听下去。

那女声续道：“事情发生在一个研究所之中，这个研究所，隶属一个专制政权——请勿深究。那研究所的所长，在那专制政体有极独特的地位……”

接下来，那女声就以她悦耳动听的声音，说出发生的事，也就是故事一开始，我们记述的那些。

对了，我记述到研究室的门打开，所长和应变小组的成员，看到里面的一切，全部遭到了破坏。

我所记述的一切，自然都是根据那录音带上的女声所说的。

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中，我们都不知道那女声出自何人，不知道那研究所何在，不知道那是甚么国家，甚至不知道那个送录音带来的“仁兄”是何方神圣。

这些先别去管他，且看以后事情的发展，奇在何处。

爆炸强烈之至，三间副室，不但门全碎裂，里面的陈设，也受到了严重破坏。其中一间副室，有一架子酒，也全部碎裂，酒香和焦味，杂在一起，难闻之至。

在这样的情形之下，首先要知道的，自然是研究员甲、乙的情况如何。

应变小组的成员，都是专家，研究室的门一打开，他们的工作，就已开始，所以，很快地就找到了研究员甲、乙的下落。

说起来，既残忍又恶心，由于爆炸的威力太大，两个人，并没有完整的身体留下应该说，留下来的身体，并没有多少。

在五分钟之后，在许多破碎的物件之中，已经把可以收拾起来的遗体，全都找了出来，放在一块金属板上。

所有的人，包括所长在内，望着那血肉淋漓的人的残肢发呆。

他们发呆，并不是由于那种情状，太令人触目惊心——好端端的一个人，变成了一些令人恶心的血肉。令得他们发呆的是，他们看到了一个极其奇特的现象。

爆炸剩下的残肢并不多，只有一些肉碎和骨碎。有几块拼凑起来，勉强可成为一条手臂的骨头，带着若干鲜红色的肉。

还有三片骨，上面不知沾着甚么，颜色惨红慑人，凭这三片头骨，绝凑不成一个完整的头颅。

其他的残肢，算是完整的，是五只手指不全的手掌。

是的，是“五只”，一二三四五，三岁小孩也可以数得出，那是五只手掌。五只手之中，最完整的一只，居然五指齐全，其他的四只，只是勉强可辨。

令得所有人发呆的，就是那五只手掌。

五只断手，情形虽然骇人，但也绝不足以令见惯世面的人发呆。

他们之所以发呆的原因，是因为断手的数目：五只。

研究室中，只有研究员甲和乙，怎么会五只手掌？

那多出来的一只，是怎么来的？

手掌单独存在的可能性，几乎等于零——除非是甲或乙在进入研究室之时，夹带进了一只才从人体上割下来的手掌。

后来，我提出了这个问题：“甲或乙，带进一只手掌的可能性是多少？”

我得到的回答是：“几乎没有可能。”

这是以后才发生的事，现在先抽一点出来说一说。回答的人是甚么样的人，也放在后面再说。

我再问：“何以如此肯定？”

回答的人取出一卷图纸来，打开，是那个研究室的平面图。图上，在每一间研究室之前，都有三公尺长的一条狭窄走廊。

答案是：“每一个研究员，在进入研究室之前，都要经过这条走廊。”

我道：“那又怎地？”

回答是：“在这走廊之中，有一组电眼，包括透视装置在内。若是通过的人，和原记录不符，他就无法通过，曾经试过有被鱼骨哽了喉的人，无法通过。”

我呆了半晌——身上多了一条鱼骨，都无法通过，听来虽是夸张之至，但是却也说明了一个问题：研究员甲或乙都无法把一只手带进研究室。

一只手尚且进不了研究室，一个人自然更不可能进入研究室了。

我之所以把这日后发生的事先写出来，就是为了要说明事情之奇，奇到了难以想像的地步。

这“第五只手”，自何而来？

宇宙大爆炸，能产生星体。产生生命，但是研究室的大爆炸，绝没有理由，可以产生一只手出来的。

所以，当时所长和应急小组的人员，盯着对那两个人来说，少得可怜

的残肢，心中的惊异，实在非笔墨所能形容于万一。

足足在怔呆了三分钟之后，所长才下命令，他指着那些残肢：“一切绝对保密，就由全组负责，进行彻底调查——若有消息露，全组处决。”

所长的命令下得如此严厉，是在意料之中，因为在如此警卫森严的地方，竟然有人神不知鬼不觉的混了进来，那实在太可怕了。

（理所当然的想法是——有一只残手，这只手，自然应当属于一个人。）

独裁者最注重的就是安全，若是防范如此严密，尚且会出现漏洞，那还有甚么安全可言，自然非彻查不可。

彻查的结果，在十天之后，便已完成，以后一再复查，也没有甚么更多的进展。

彻查的第一个结果，是把所有的“残骸”都集中起来，进行检验，连小如米粒的肉碎也不放过，沾着血的所有物件，也在检验之列。

自然，集中力量检查的，是那五只手掌。

那五只手掌，三右两左，也就是说，多出来的那只，是一只右手。

首先，对查指纹，所有的研究员，自然都有完整的指纹记录。对查的结果，其中一左一右两只手掌，属于研究员甲所有；另外的一左一右，属于乙——这都是无可置疑的事情，确凿之至。

多出来的那一只手掌，在研究室的所有工作人员中，没有记录——事实上，也根本没有哪一个工作人员，少了一只手掌。

于是，展开了全国范围的追查——独裁政体的特点之一，就是掌握人民的资料，特别齐全，要进行如此的追查，也不是难事。

追查的结果是，没有这手掌的指纹资料。

这证明了混进机密重地的人来自国外，它所引起的愤怒和惊惶，自然也加了多倍。

这一方面的追查，还包括了对其他残骸的鉴定。结果是，所有的残骸，不是属于研究员甲，就是属于研究员乙。竟然没有一点，属于应该在爆炸发生时，也在研究室中的第三者——那手掌的主人。

这种结果，只能导致一个结论：这个第三者的身体，除了那手掌之外，都因为猛烈的爆炸，而化为气体了。这一点，从研究员甲、乙的身体遭破坏的情形看来，并不是没有可能的事。

若是那第三者的身体，全部化为气体，那甚么事也没有了。只当他根本没出现过，也根本不会有人知他曾存在。

可是，他却偏偏留下了一只手掌！

第二部分的检查，是翻看了这一天所有进入研究所的人的记录。

这一部分的检查结果，也可想而知——别说是陌生人，就算是陌生蚊子，也混不进来。

然后，自然是最重要的第三部分检查了——针对那只手掌，进行了彻底之极的化验和检查。

奇怪的是，研究员甲、乙，都有身体其他部分的残骸被发现，哪怕是细小无比。但是那手掌的主人，却甚么也没有留下，甚至连血也没有一滴——于是推断，强力的爆炸，在最接近那个人处发生。高温和猛烈的爆炸，是足以把人的血肉之躯，化为烟尘的。

第三部分的检查结果，十分详尽。简言之，证明那是一个男性，人种和该国大多数人同种。所以虽然没有指纹记录，也可以被认为是该国人士，

特务部门立即假设，那是由于反对独裁政权，一直流亡在外国的危险分子。

那人的年龄是二十六岁，上下不超过一年，身高约一百八十三公分——虽只是一只手掌，但现代科技甚至可以拼凑出他的脸容来。

更详尽的是，那个神秘男子的血型、DNA以及种种可以分析出来的数据。这一大堆检查结果，详尽是够详尽了，可是一点用处也没有，半分也不能解决何以会有这样的一只手掌在爆炸后的五十九号研究室之中。

那女声以流利的法语，说到这里，已把发生的事情，说得很清楚了。

接下来的一段话，竟是直接对我说的：“卫斯理先生，这件奇事，是不是能引起你的兴趣呢？我们知道，不久之前，你曾有一段奇异的经历，和喇嘛教有关——一只从活佛手上断下来的手掌，几十年后，又接上了活佛转世灵童的秃腕之上。现在又有这只手掌，真可说是无独有偶，一定值得阁下追究。我们也有求于阁下，若阁下有兴趣，可向送录音带者示意。”

听到这样的一段录音，我又向那人看去，那人也正向我望来，显然是等候我的“示意”。

我不禁大是犹豫：这件事的本身，当然有趣之至，值得探索。可是事情却又和那个独裁政体有关——再有趣的事，也就变得无趣之至了。

可是，我的好奇心极强，又经受不起这样的诱惑，所以我决定自己给自己出一道难题。

我向那人道：“我一向不和藏头露尾的人打交道，首先，说这录音带的人要亲自来；其次，一来到，就要把那研究所的一切都告诉我，例如正在进行甚么项目的研究，何以要严格守秘密等等，不然，免谈。”

我心想，这两个条件，第一个还不容易，第二个要求，正是犯了所有独裁政体之大忌，不可能应允，那么，我也可以“无可奈何”地不理这件事了。

我这两个条件一提出来，那人一点反应也没有，倒是戈壁沙漠和温宝裕，大失所望

他们显然很想参与其事，追索究竟。

那人等我说完，站起身来，只是略点了一下头，又向各人拱了拱手，表示要告辞了。

其人之“沉默寡言”，竟到了这等程度，当真是世所罕见。

有事情拜托这样的人去办，是不是办得成在其次，肯定不会有露，那是一定靠得住的。

那人一言不发，走了之后，小宝就道：“这两个条件，太苛了些。”

我瞪了他一眼：“我不想和他们打交道，不答应，就算了。”

戈壁沙漠笑：“小宝年纪轻，不懂得独裁者的心理。古今中外的独裁者，最注重安全，防范保安如此严密的地方，都出了这种怪事，独裁者起居出没之所，还有哪一处是安全的？所以一定要弄清楚不可，卫斯理又是这一类疑难杂症的专家，不找他找谁？条件再苛，也必然会有人来讨价还价的。”

戈壁沙漠的这番分析，自然合理，小宝想了一想，也就道：“我们不妨先来研究一下，那第五只手，是怎么一回事。”

我笑道：“你说呢？”

温宝裕背负双手，来回踱了几步，煞有介事的，作其思考之状，差点就没有握手成拳，抵在下颊，低头沉思，厥状甚是滑稽。

然后，他一挥手，开始发表意见：“许多神秘莫测，不可思议的事，都

是由于人们一个劲儿向复杂方面去想才造成的，其实事情本身，很是简单。”

戈壁沙漠大笑三声：“伟哉此论——可否说得具体一些，别放伟大的空屁！”

温宝裕也不生气，继续开腔：“这件事，其实也很简单：有人混进了研究所，可能不是第一次了，混进去混出来许多次，也没有被人发觉，直到这次，发生了意外，这个人在爆炸中，只剩下了一只手，这才东窗事发。”

我和戈壁沙漠面面相觑，因为小宝这样说，实在是太简单了一些，难以服人。

温宝裕交叠着手：“保安虽然严密，但一样可以有漏洞，而且，保安系统是由人来掌握的，人最靠不住，出些毛病，理所当然！”

我叹了一口气：“小宝，若是那独裁者和你的想法一样，至少有上百人要人头落地。”

戈壁沙漠吐舌头：“不错，独裁者的心态，是宁愿错杀一百，也不可放过一人，这研究所的腥风血雨，只怕难以避免。”

三、一见钟情

他说了一句，又顿了一顿：“一定是我以前听这声音时，她说的不是法语，所以虽然觉得熟，可是一时之间，却又想不起是甚么人来。”

温宝裕这样一说，我也大是犯疑，可是却也想不起是甚么人。在那片刻间，我想了几个人，但由于那女声是替一个独裁政体在传递信息，所以我自然而然想到了那几个女特务，例如黄蝉、水荭等等。

戈壁沙漠则摇头，显然他们并不觉得那声音“很熟”。正在这时，只听得大厅之外，忽然传来了极其清脆的“哈哈”一笑。

温宝裕一听笑声，就直跳了起来，张口欲叫，我一伸手，遮住了他的口，不让他叫出来，我们迅速地交换了一下眼色，心意相同——在那一下笑声中，我们已知来者是谁，同时也知道温宝裕所谓“声音很熟”的是谁了。

但由于实在是意外之极，所以我们暂不说破，看来人如何说。

随着那一笑声，只见红影闪动，两个人并肩，飘然而入，身段轻盈。这两人，窈窕动人，一模一样，乃是一双妙龄女子，不是别人，正是久别的良辰美景。

这一双奇特无比的双生女，一直在瑞士读书，学了一口标准法语，并不令人意外，奇在不知她们何以会和独裁政体混在一起——但是这一“奇怪”，也只是三五秒钟的事，我立刻就明白原委了！

良辰美景是双生女，她们对于双胞胎这一现象，也特别有兴趣，不断在搜集资料，进行研究。早两年，还曾跟我的一桩奇特的研究同卵子变生现象的事件发生关连，她们发起组织了一个同卵双生的组织，集合情形和她们一样的双生儿。

那个国家的独裁者，是双生儿之一；另一个，就是研究所的所长——这事情，知情者虽然极少，但不是没有人知，良辰美景与之发生关连，一定是走这一条线上来的。

虽然不知道经过的情形如何，但是想通了这一点，也令人轻松，我向

小宝看去，只见他也正在向我挤眉弄眼，显然他也想到了。

良辰美景机灵，大声喝：“小宝，你像是脸部肌肉抽筋，却是为何？”

小宝伸手在脸上抚摸了一下：“有吗？没有吧！”

良辰美景拿他这个滑头无可奈何，转来问我：“最近有甚么稀奇古怪的事吗？”

她们竟然还想欺瞒下去，我自也不揭破：“有吗？没有吧！”

温宝裕一笑，指着两人：“你们祖上是抗暴英雄，在你们身上，应该有点遗传才是。”

良辰美景略怔了一怔，她们为人，冰雪聪明，自然一下子就明白，她们的把戏被戳穿了。

两人咕咕笑：“抗暴的结果，必然是胜利了就建立一个更残暴的政权，好又让他人去发挥抗暴这种高贵的品德。”

温宝裕摇头：“一点也不幽默。”

我也道：“和这种独裁者在一起，还要帮他做事，无论如何，都不是光彩的事。”

戈壁沙漠直到此时，才从我们的话中，听出了一些苗头来，惊讶莫名，指着良辰美景：“那录音带，就是你们说的。”

良辰美景受了我的指责，现出十分委曲的神情，四面看看，我知道她们的鬼主意，是想看看白素在不在，好向她诉苦。

白素不在，她们只好委曲地道：“认识他们的时候，根本不知道他们的身分。”

我闷哼一声：“后来知道了，就应有所取舍。”

良辰美景抗议道：“后来知道了，也很知道他们的真正为人，所以感到并没有必要断绝来往。”

温宝裕加入攻击：“那证明你们的判断力有问题，你们——哼哼！”

他在“你们”之后，并没有说甚么，只是以“哼哼”两声来代表，我倒知道他想说甚么，那流于人身攻击。他是想说，良辰美景在一个极度封闭的环境中长大，一脑子的封建帝王思想，虽进入了文明社会，但是仍然没有多大的改变。

他的这种态度，令得良辰美景大怒，俏脸煞白：“你这样的态度，分明是不能容纳与你见解有异的行为，这才叫独裁。”

温宝裕应对如流：“小姐，世上有一样衡量行为的标准，叫作公理：凶手再狡猾，再辩称他有权杀人，但是在公理面前，他总是凶手。”

良辰美景并不服输：“杀人这行为的本身，在公理面前，也不说明甚么。扔两个原子弹，炸死了几十万日本人是杀人；南京大屠杀，杀了几十万中国人也是杀人，在公理面前，如何衡量？”

温宝裕扬眉：“那就要看你的立场了，小姐。”

良辰美景不示弱：“是不是立场互异，就要残杀？”

他们双方，本来就常拌嘴，但都是为了了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如今毕竟长大了些，开口辩起深奥的问题来了。

这种问题，是永远辩不出结果来的，再说下去，他们年轻气盛，难免要变成意气之争了。

所以，我大喝一声：“别争理论了，说些事实。”

温宝裕立刻像一只斗鸡一样，向良辰美景怒目而视，等她们先开口。

我笑道：“原则性、理论性的问题，先放在一边，说点实际的问题。”

温宝裕和良辰美景抢着道：“实际的问题是——”

我道：“小宝，女士优先。”

良辰美景却不领情：“所谓‘女性优先’，其实是大大地歧视女性的行为，不必承让，小宝先说。”

温宝裕道：“先说就先说。实际问题是，两位女士是代表一个独裁政体，当说客来了。”

良辰美景立即道：“我们只代表了两个人——这两个人情形和我们一样。”

温宝裕自然知道“情形和我们一样”是指同是双生儿而言，但是他却故意道：“是吗？甚么时候，两位的手上，也沾满了反对者的鲜血？”

良辰美景被温宝裕气得说不出话来，我看看他们涨红了脸的样子，又好气又好笑，就替她们打圆场：“好了，我曾向那个一言不发的朋友提了两个条件，第一个条件，是要录音的人来，现在你们已经来了；第二个条件，你们当然知道。”

良辰美景道：“是，卫叔想知道那研究室中，在进行甚么样的研究。”

我忙道：“不是‘那研究室’，而是‘那研究所’。”

虽然“室”和“所”只是一字之差。而且意思也差不多，但是差别极大。

如果是“室”，那么涉及的，就只是发生离奇爆炸的五十九号研究室的事。如果是“所”的话，那么就关乎整个研究所的事了。

我提出这个条件，本意就是刁难，我以为，这个研究所的规模如此之大，保安如此之严，独裁者绝不可能把它的秘密暴露。

也就是说，我的条件，对方不会接受，那么，我自然也可以顺理成章，不和他们发生任何关系了。

所以，虽然只是一字之差，但那是一定要讲明白的。

谁知，又一次出乎我的意料之外（良辰美景的出现，已是一次意外），良辰美景立时道：“是，我们说错了，是整个研究所的秘密。”

这回轮到我吃惊了，我望了她们片刻，才道：“你们相信他们会把整个研究所的秘密，向我开放？”

良辰美景却道：“我们找不出不相信的理由。”

我仍然不敢相信，一面摇头，一面道：“用甚么方式可让我住进研究所去？”

良辰美景笑了起来：“用甚么方法都可以，不过，住进去的方法太笨了些。”

在一旁的温宝裕也听得呆了，一时之间，忘了和她们之间的敌意，问：“有甚么更好的方法？”

良辰美景一扬手，手中已多了一片电脑磁碟——她们两个人之中，自然只有一个人扬手，但两人一模一样，分不清谁是谁，只好一起称呼。

她们把磁碟向我递过来：“所有的资料——当然只是大略的，全在其中，请先看，看了之后，要进一步的、更详尽的资料，也可以。”

我接过磁碟，吸了一口气，只问了一句：“为了甚么原因？”

良辰美景的回答，可以接受：“那爆炸太离奇了，爆炸的发生和爆炸后出现的情形，都超乎了常理。这种怪事，如果找不出真相来，会把他们折磨

至死，而能找出真相来的只有卫斯理。”

我忙道：“我也不一定能。”

良辰美景道：“至少他们可以把希望寄托在你的身上。”

人都喜欢受到恭维，我自也不能例外，虽不致于飘飘然，但是这样的话，听了自然惬意。

我道：“好，等我看了再说。”

良辰美景很高兴：“三天之后，我们来晋见白姐。”

他们说是来看白素，当然是为了听我的反应。我正在奇怪，何需三天之久，温宝裕已抢先道：“为甚么要三天之后？”

良辰美景笑：“卫叔的头脑好，三天就可以消化这磁碟上的资料了；要是换了你，三十天也不够。”

温宝裕大喝一声：“别走——”

他知道她们两人，一沾了口舌的便宜，立刻会走，所以喝在前头。

可是良辰美景的行动实在太快，温宝裕的两字才出口，红影闪动之间，两人便已没有了踪影。

这两个俏人儿，倏来倏去，我和温宝裕早已习惯，还不觉如何，可是却把戈壁沙漠看得呆了。他们定定地向着良辰美景的去向，张口结舌，模样甚是滑稽，温宝裕伸手在他们的面前摇了摇，他们竟然连眼也不眨一下。

温宝裕又用力推他们，调侃道：“人都走了，还有甚么好看的。”

两人这才齐声叹道：“这两个女子……是人是妖？”

温宝裕长叹一声：“还真难说得很。”

我看了戈壁沙漠这等情景，心中不禁一动。戈壁沙漠两人，并没有血缘关系，他们是成年之后才结交成为好友的。朋友之交，到了他们这种情投意合，志趣完全一致的程度，极其罕见。

熟悉他们的人，对于他们两人交往到了这种形影不离的程度，就算不说甚么，心中也会想到，两人可能都有若干的同性恋倾向。

我也曾如此想过，但从刚才的情景来看，他们分明不是对异性没有兴趣，只是没有遇到适合的对象而已。他们对良辰美景那种失魂落魄的模样，谁都可以看得出，那是男性对女性的恋慕之始。

所以我忙向温宝裕传了一个眼色，示意他别再开玩笑，因为要是两人认了真，温宝裕的玩笑又开得过分，就会有不愉快的结果了。

温宝裕很是机灵，立刻明白了我的意思，也就不再说甚么，只是伸手在两人的肩上拍了拍，表示一切尽在不言中的意思。

戈壁沙漠各自深吸了一口气，指着我手上的磁碟：“到我们那里去看——设备比较齐全。”

我望着他们，有几秒钟没有出声。

看电脑磁碟，哪里都可以，“设备齐全”云乎哉，自然只是藉口，目的是甚么，也很容易明白，那是为了良辰美景再来联络时，他们肯定可以在场而已！

我之所以不出声，是因为我有些话要说，但是又不知道说甚么才好，考虑了几秒钟，我还是决定不说了——这些看来好像全是废话，但也是人情世故中常见的事。

戈壁沙漠对良辰美景一见钟情，男女相悦，这本是人之常情，不足为怪。可是，我却深知良辰美景出生奇特，不是寻常少女，而戈壁沙漠，又是

特别死心眼的人，若是落花有意，流水无情，他们的一番相思落了空，这封他们来说，会是一个很大的打击。

所以，我想劝他们几句。但是继而一想，这种事，原是五百年前的冤孽债，该还的走不了，没分的搭不上，岂是外人的几句话能改变主意的。倒不如不说，看他们自己的造化罢了。

这些，本是题外话，但是在日后却生出许多事来，而又是从这个故事开头的，所以才说得比较详细一些。

后来，戈壁沙漠还向温宝裕吐露了他们的心声，温宝裕又转述给我听——这放在以后再说。

由于我和温宝裕都知道了戈壁沙漠的用心，所以也就顺着他们的意思，到了他们的住所。

戈壁沙漠的住所，比起陈长青的大屋来，又是另一番景象，古怪之至——这地方，在原振侠的故事中，曾经介绍过，这里就不重复了。他们把偌大的建物，变成又是工场又是研究所又是住家，处处“机关布景”，一切全由电子仪器控制。若不是由他们两人亲自带路，进了这座大迷宫，当真是不知道天南地北，只怕以我破解迷宫的能力，也不是十天八天可以闯得出来的。

后来，温宝裕就为了义助戈壁沙漠，和良辰美景打了一个赌，就硬是把良辰美景在这座“迷宫”之中，困留了十六天之久。

当下，进入了屋子，由他们带进了电脑室，两人急不及待操作起来，一开始就道：“是普通的磁碟，并没有甚么特别花样！”

接着，在电脑萤光幕上，已有影像现出来。竟是两个人像，看来一模一样的两个中年男子，相貌绝不英伟，很是普通。

这个人像，并不陌生，常可在新闻片中看到，但是两个一起出现，却未曾见过。这时，仔细看去，也根本分不出谁是谁，看起来，一如是一个人的叠影一般，那是典型的同卵子双生儿。

两人同时开口讲话，情形也一如良辰美景。

在他们说话的过程之中，我们都不出声，但我相信，我们一面在听，一面也同时在想：这两个人之中，哪一个是独裁者，哪一个是研究所所长呢？

可是直到他们把那番话说完，还是没有办法分得出来，所谓“有诸内而形诸外”，也不一定适合任何情形。

两人的那一番话，说得客气之至，是对我和白素说的，恭维一番之后，才道出他们的目的：“如此不可思议之事，在绝不应发生之处发生，实在足以使人精神崩溃，恐怖莫名。”

若是和两人当面对谈，我一定会直言指出，“精神崩溃”、“恐惧莫名”等等，都是独裁统治者的通病。在用残酷手段铲除异己的同时，自然也无时无刻，在提防自己被铲除。那种日夜提心吊胆，担心权力在一夕之间化为乌有的心情，怎能不精神崩溃。

绝大多数的独裁者，行为越来越乖张，越来越倒行逆施，最终不会有好下场，也正是由于这个缘故。

这时，在电脑萤光幕上的两个人，都现出极其骇然的神色，可知道神秘的爆炸，当真震撼了他们的心灵。

两人接着又说了一些客气话，一个才道：“这个科学研究所，是我们的骄傲——”

他虽然说“我们的骄傲”，但我判断他是研究所的所长，我竭力想找出

他的特征，把他确认下来，可是却无法做到，因为这两个人长得实在太一模一样了，甚至连脸上皱纹的位置、粗细、形状、长短，都一模一样。

那人略顿了一顿，另一个就接了下去：“研究所由许多科学家组成，在研究所中，所有的科学家，都可以随他们自己的意思进行研究，任何研究的课题，都不会被驳回，也可以得到要求的全部经费。”

戈壁沙漠听到这里，不由自主，吸了一口气。我明白他们的意思，是在表示赞叹。

这时，我也不禁感到了一丝迷惑——这个独裁者的独裁劣迹，举世闻名，简直和人类文明进步的轨迹，完全背道而驰。可是他的另一半所主持的研究所，却又如此开明地开展科学研究，看起来真是不调和之至。

在我早期的经历之中，有过一段也是关于双生子的，那一男一女的双生儿，一个主善，一个主恶。也有的研究说双生儿很容易出现这样的情形，那么，这两个算不算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呢？

那个人还在继续：“研究所的原则是，所有从事研究者，都可以自由发挥，不受任何限制，他们所受到的唯一约束，是要定期对研究工作提出报告，他的报告即使是‘暂无进展，无可奉告’，也不会有人追究他们！”

我闷哼了一声，白素作声道：“这是不把研究内容公布的好藉口——他们也不知道，只有研究者知道！”

我道：“是啊，在那桩事件中，所有的研究员，都已在爆炸中死亡了！”

戈壁沙漠怒道：“这太卑鄙了！”

我吸了一口气：“且听下去再说。”

果然，接下来，那两个人——姑且称他们一个为所长，一个为独裁者，都有一种很难把话说出口的神情。然后，我估计是所长的那个道：“所以，有些情形，并不是我们不想说出来，而是我们根本不知道。”

我们之间，立刻有了一个短暂的讨论——白素是当我们到达了戈壁沙漠住所之后不久就来到的，连温宝裕在内，一共是五个人。

戈壁沙漠首先发表意见：“我不相信一个独裁者会对科学家如此宽容。”

我和温宝裕也有同感，可是白素却持异议：“请留意，主持研究所的，不是独裁者，而是科学家！”

我道：“他们用这个藉口，不实行诺言，我们实在没有必要与之虚耗时间。”

白素又道：“从甚么时候起，卫斯理认为研究这样的怪现象是虚耗时间了？”

我斜视白素，她却故意装着不看我。陡然之间，我心中恍然。

我明白了——白素来得如此之快，当然是有原因的。原因是良辰美景在离开陈长青的大屋之后，找到了她，并且把事情对她说了。

白素对良辰美景一直极有好感，良辰美景自然也向她诉说了我的态度，所以她有了先入之见。

我扬了扬眉：“是两个小鬼头先下了药？”

白素笑了起来：“别说得那么难听，我是就事论事——任何匪夷所思的研究项目，其实都不是甚么秘密，对方既然有求于人，也没有必要隐瞒。”

温宝裕打圆场：“且听下去。”

两个人停了不多久，所长道：“先说发生爆炸的五十九号室，负责人员

一共两名，他们的资料如下——”

接着，萤光幕上出现的，是两个人的资料。

那两个人的资料，极其详尽，若要一齐记述下来，会有上万字。根据我一向叙述故事的原则，当然从略，甚至连姓名也没有意义，需要知道的，只是主要的部分。

两个研究员，都有一连串的衔头，同是生物工程、遗传工程方面的专家，研究的是最新的科学，可以改变生物的生命形式，有人形容那是和创造生命的上帝相对抗的一门新科学。

这门科学，在世界范围中，研究者很多，且有一些项目已具体化，投入了实际生活之中，例如有新的生物基因的蕃茄，在市场上已有出售等等。

四、改造人体

别小看一个新品种的蕃茄，那是生物发展的一大突破，用人工合成培养的基因，来控制一种生命形式，这是对生命由自然法则形成的大挑战，在这个基础上，生命的形式会产生天翻地覆的巨变！

其变化会达到何种程度，想像力再丰富的人，也难以设想。

不必很有系统，只要稍作胡思乱想，就可以看出这会是何等巨大的变化。

地球上有亿万种生物，都循着自然法则生活。每天都有许多种生物绝灭，这种情形，已经严重地破坏和损害了自然生态的平衡——有很多种生物的灭绝，是由于人为的原因而产生的。

如果生物工程学得到了发展，发展到了人可以像制造机械产品一样，随意制造出新的生物来，那么，原有的生态环境，会起甚么样的变化？

自然形成的亿万种生命之中，忽然加进了亿万种人工制造的生命，而人工制造的生命，又必然在生存条件上，优于自然生命——撷其精华创造新生命，是生物工程的进行原则。

于是，不必多久，自然生命就会淘汰，直至完全消灭。地球上，也就只剩下了人工制造的生命，新的取代了旧的。

一种耐久不腐，营养更丰富的蕃茄，替代了原来的蕃茄，问题不大。一种可以维持每日大量产乳的新乳牛，替代了原来的乳牛，问题也不大。甚至出现了一树之上，有十七八种不同果子的果树，问题也不大，甚至可视为人类文明的进步，生活的改善。

但是，必然地，也会出现新的人类——人工制造出来的人类。

新人类也必然是强人类，他可以有比自然人强十倍百倍的肌肉，可以有比自然人强十倍百倍的脑部活动能力。

那么，必然的结果是，制造出来的新人类，把原有的自然人淘汰。

新人类又一代比一代强，强的继续淘汰弱者，一直到无止境。

也许，这正是人类发展的方向。但是对自然人来说，却是彻底覆亡之祸，而这个死亡的陷阱，却又正是人类自己挖掘的。

我明知道一门科学是一个可怕之极的怪物，必将地球上现有的生物，

一起吞噬，连渣都不剩，所以我一直有意避免接触。

可是，如今这两个研究员的资料却指出，他们正是这方面的专家，当然，他们从事的研究工作，正是生物工程学。

也就是说，五十九号研究室的工作，没有成绩则已，一有成绩，必然是一种新生命的产生！

看了那两个研究员的资料之后，我们心思一样，都有好一会不出声。

温宝裕先道：“研究生物工程的研究所，世上多的是，我看不出他们和强烈的爆炸有甚么关系。”

小宝的话，无人搭腔。这时，萤光幕上在两个研究员的资料之后，又出现了新的资料：“第五十九号研究项目大要”。

一看到了这样的标题，我们都为之精神一振。

接下来再看到新一项标题，令我们都不由自主，吸了一口气——太伟大了。

那题目是：“人类脆弱生命之彻底改进”。

那可以说是一篇计划书的开始，下分数大项，洋洋——，是一篇宏文。

我只择其要而记述之。

计划书的主要原则是，先肯定了人类生命之脆弱——这一点，其实不必长篇大论，人人都明白，而且也不得不接受这个事实。人的生命，十分脆弱，脆弱到了脑部有一个针尖大小的瘤，就可以夺去人命，脆弱到了生命可以随时因千万种原因而消逝。

但我们还是把宏文中述及生命的种种脆弱之处，耐心地看了一遍。

看完之后，我苦笑：“人的生命脆弱，可以有一千一万个原因令生命消失，但一切原因，都及不上‘人杀人’。这个原因的可怕，看看人类的历史，就可以知道，有多少生命，是被同类生命消灭的！”

过了好一会，白素才先有反应：“这个问题，牵涉到人心，似乎不属于纯科学的范围。”

我抗议道：“如果发展纯科学的目的，是为了有些人更容易消灭他人的生命，或控制生命，那也就根本没有纯科学这回事。”

白素自然知道我这样说，是指出那个独裁者为了维持他的政权，曾大量杀戮异己的事实。

白素皱了皱眉：“请勿节外生枝！”

温宝裕大声道：“且看如何改进人类生命之脆弱。”

戈壁沙漠也叫道：“看下去！看下去！”

他们是怕我和白素争个没完，所以才催促着。我和白素都不出声，悄悄握了一下手

我们之间，尽管略有意见不一，但是心意相通，无人能及。

再看下去，是两大部分，第一部分是：“从实质上对脆弱生命之改进”。

我先只说第一部分，因为单是这一部分，便已是匪夷所思，至于极点。看了之后，令人的心产生一种怪异莫名之感。

这一部分的宏文，一开始就提出，人的生命脆弱，一大半原因，是由于人的身体结构太脆弱，容易受损伤。宏文从人的皮肤、肌肉说起，说世上的物质之中，至少有一半以上，可以轻易地令人的皮肉受损伤。人的身体结构是如此之不合理一旦皮肉受了损伤，血管就随之破裂，失血过多，人的生命就会消失！

宏文用了一个文学性的比喻：人的身体，是一座防卫力脆弱之极的城市，几乎没有任何抵抗外来伤害的能力。人类的皮肤，第一道生命的防线，绝不称职，应该作彻底的改进！

温宝裕看到这里，失声道：“好家伙，要我们全都换皮肤！他们有甚么提议？”

戈壁沙漠吸了一口气，伸手向萤光幕一指：“有，他们作了研究，生物之中，以跳蚤的外壳，最具对生命的保护能力，可以承受比体重大九十倍的重量！”

一时之间，我们都不出声。

因为，在看到人类的皮肤，不足以保护生命的说法时，我们都有同感。同时，我们想到的是：要怎么样的皮肤，才算是称职呢？大象皮？犀牛皮？鳄鱼皮？

单想到那些生物的皮肤，已足以令人吃惊了，可是，宏文提出来的，却是跳蚤的外壳！

接着，宏文以一连串的数据，说明了跳蚤的外壳，作为跳蚤身体结构的一部分，是如何地称职，比人类的皮肤，不知道优秀了多少。

有一个例子，看来很是怵目惊心。宏文指出，人的身体，如果有了如同跳蚤身体一样的外壳，而不是如今的皮肉，那么，人可以从一千公尺的高空，摔跌下硬地而安然无恙，也可以承受一千公斤的重物，自一千公尺高堕下的重压。

有了和跳蚤一样的外壳，人的身体就没有甚么刀可以砍得伤，如今最先进的小型杀人武器，也有百分之九十要失效，例如自动步枪的子弹，就难以穿透这样的硬壳，那就使得生命得到了相当程度的保障。

宏文并且指出，举跳蚤硬壳的例子，只不过是一个例子。事实上，亿万生物之中，利用一个坚固的外壳来保护生命的极多，跳蚤未必做得最好，但也比人好了不知多少倍了。

而且，即使是就身体的外在部分来研究，人体可以改进的地方，还不知道有多少，例如肌肉组织太累赘、神经组织太复杂、骨骼组织太脆硬……

所举的例子之多，叫人看了，忍不住苦笑：怎么人的身体，会如此不济。接下来，宏文就送到了人体的内部防御——抵抗各种为害人体的细菌的侵蚀功能。

在这一方面，宏文更认为人身体内免于被损害的能力之差，在所有的生物之中，堪称第一——有几千几万种病因，可以把人的生命消灭，人的抵抗能力之脆弱，简直是到了生命任凭宰割的程度。莫名其妙的一些微生物，在人的身体之内，肆无忌惮地繁殖，就可以改变人的生命！

如果说，生物应该有维护自己生命的本能，那么，人类在这一方面的本能，接近零点，在亿万生物之中，最是低能。根据生物演进的规律，如此低能的人，一定会被淘汰，到达灭绝的命运！

看到这里，温宝裕大叫：“危言耸听！”

戈壁沙漠沉声道：“也不能说全没有理由！”

我和白素暂不表态，因为宏文还在继续发挥，题目转到了人类生命的根本上：“人的生命，为时太短”！

又是一连串的数据，指出人的平均活动时间，即一个人一生，能从事活动的时间，只不过三十年左右，那两个研究员创造了一个名词：“活动生

命”。他们的计算方法，大约如此：不论人的寿命有多长，到七十岁之后，活动能力减弱，不能计算入“活动生命”之内，十岁之前的幼年，也不能计算。

在六十年的生命之中，除去了睡眠、休息、生病等等不属于“活动生命”的时间，剩下的，不过三十年。

三十年，是极短促的时间，无法和人脑部活动的程序相配合——人脑至少有两百年的时间去活动发挥，三十年弹指即过，人体死亡，脑部也被逼相随死亡，生命就这样浪费了！

这一段论点，看得我心惊肉跳，确然，人的身体和人的脑部，在生命的时间上，配合得一点也不好。死亡的人之中，绝大部分，都是由于身体出了事，要死亡，而连累到脑部也被逼随之死亡的。

这种死亡的情形，那两个研究员认为“冤枉之至”，是“对生命最大的浪费”。

所以，他们的研究工作，也从人的身体着手，要在内部抗拒细菌的能力和外部抵抗损伤的能力上，作彻底的改进，使人类的生命，进入新纪元。

他们把这个研究计划，定名为“人类身体超人化计划”，并且指出，这个目标如果达到，人类才真正是地球上最强的生物，例如若有跳蚤的跳跃能力，就可以轻而易举，跳上一百层高的高楼；有蚂蚁的负重能力，人就可以双手各举起一个货柜箱等等。总之，那样的身体，是不折不扣的超人。

也就是说，“超人”不必来自别的星球，应该在地球上，就可以诞生。

看完了这设想宏伟的计划后，我们各人，不禁面面相觑，过了好一会，温宝裕才嘘了一口气：“好家伙，这份想像力，卫君你也要甘拜下风了吧！”

他的语意之中，有着明显的揶揄意味，我倒不以为然：“小宝，别忘了人类所有的进步，都是源自丰富的想像力而来的！”

温宝裕吐了吐舌头：“照他们的想像力，人会变成甚么样子？”

我苦笑：“不知道，连他们自己也难以想像。”

白素忽然道：“是甚么样子都无关重要——若是人人都像跳蚤，自然人也就是这个样子了。”

戈壁沙漠大是激赏：“卫夫人这话，大有禅意。”

我笑道：“别瞎捧人了，这样的计划，也可以占有研究室和经费，真有点不可思议。”

白素例外地性急起来：“看下去，看看这两个研究员，有甚么成绩！”

电脑萤光幕上继续显示的资料，却颇令人失望，因为这项研究工作，展开已经十年，每个月都有“研究报告”，但三十多份的报告，都是一句：“研究正在进行中，并无突破”。

戈壁沙漠叹道：“这……所长竟能如此容忍科学家，真是难得！”

对戈壁沙漠的话，我并没有异议，只是说了一句：“研究经费，不会从天上掉下来，全是该国百姓的血汗！”

各人对我的说法，并没有异常的反应，显然大家都被研究项目的天马行空，狂野式的想像所震动，不忍去计较别的问题。

我也看出各人的意思，都有点怪我不应该太执着于独裁者的身分，应该专注于事情的本身。

好，我就专注事情的本身——单是这样，我也无法认同戈壁沙漠的看法，所以我停了一声：“对科学家宽容的结果，是根本不知道他们做了些甚

么！”

我自以为理直气壮的话一出口，戈壁沙漠像是看一个怪物似地看着我。温宝裕道：“这话不怎么对吧，凡是科学研究，都不是一朝一夕之功，岂能在科学家的身上，加以督促鞭策！”

我高举双手：“好，算我说错了，但是，他们至少应该有一个比较像样的报告提出来！”

白素道：“‘研究正在进行，暂无成绩’这样的报告，也说得够清楚了。”

我把高举的双手，用力放了下来，一字一顿：“我觉得，我们先要看清楚一个根本的问题！”

各人都向我望来。

我挥着手：“我觉得我们之间，大有分歧。我的观点是：我不相信独裁者所提供的资料，认为他们有许多事隐瞒着，没公开出来。”

我的话一出口，他们虽然没出声，但是从神情和身体语言上，都可以看出，他们大不以为然。

我一摊手：“好，请用理由说服我。”

温宝裕道：“他们有求于你！”

我“嘿嘿”冷笑：“太多人一面骗人，一面有求于人了，这理由不成立。”

戈壁沙漠大声道：“我们相信良辰美景的判断。”

我呆了一呆——我早已看出，他们对良辰美景，大有一见锺情的倾向，那就是感情胜过了理智，凡是在这种情形之下，那就不是讲道理讲得明白了。

所以我闷哼一声，不和他们争辩，向白素望去，且听她有甚么话说。

谁知迫她悠然道：“我相信我自己的判断。”

我吸了一口气，来回走了几步：“好，且让我们把五十九号研究室的资料，暂时放下，看看别的研究室，是不是也一样没有像样的研究报告。”

这个提议，倒很快得到了通过。

于是，我们就看其余研究室的资料。

我当然不会把资料全引述出来，我只能概括地说：这个研究所中，研究的项目，范围之深，题目之奇，实在是难以形容。

我只能说，这个研究所，根本不像是存在于实际生活之中，只应该在梦幻世界中，还要由上千个做梦者共同梦想，才能产生。

研究项目倒也不一定伟大到每一项目都要改造人体的结构，有一些，开始的时候，甚至只是一些听起来十分微小的课题。

可是，就由于一个微小的课题，引伸开去，却像是长江大河——始自滥觞一样，一发不可收拾。我只随便挑其中一个例子来说明这种情形。

这个典型的例子，一开始，研究的课题，只不过是“如何消灭家用吸尘器之噪音”。

家用吸尘器，不论是甚么型号、甚么式样，都有一个共通点——一经启用，就发出骇人的噪音。要是能设计出一种无声吸尘器来，虽然是小事，但是也造福人群，改善生活。

就这样的一个小课题，研究开始不久后，就立即和机械工业的噪声挂了钩——小小的吸尘器，在运作时发出噪音的原因，和所有机器在运作时发出噪音的原因，是一样的。

若是能解决小小吸尘器的噪音问题，自然也可以解决一切机械运作时的噪音问题了。

机械运作的噪音，是一个大问题——于是，由一个研究员，不知在甚么情形下，忽然想到的一个课题，就扩大了千百倍，变成了十个研究室的任务。

这十个研究室各自分工，有的研究摩擦力（噪音产生的主要原因），有的研究声波的形成和扩散，有的研究如何把噪音变更频率，改为悦耳的声音，例如把机械的运作声响，化为小夜曲；把打桩的声响，化为雄壮的鼓声。也有的研究人的听觉控制，像眼睛可以闭上不看东西那样，使耳朵也可以合上不听声音。有的则更伸延开去，研究无声世界对人类、对生物会有甚么影响……

这样子的扩张，几乎是无穷无尽，而在开始时，只不过是发明无声吸尘器而已。

所以，不论我如何对独裁者的行为反感，对于这个研究所，我在瞠目结舌之余，也无法不称之为“伟大”。

我们并没有看完全部资料——在看过的个案之中，有的研究已大有成效。

令我在相当程度上改变了观感的是，这个研究所，对于研究所得的成果，并不自秘，而是第一时间，加以公开。有不少研究成果，都已开始在造福人类——在医学方面的贡献更多。

这也是为甚么这个研究所，很能吸引一流科学家投身进去的原因。

而且，更有一点，难能可贵，就是研究成果一律归功于科学家，研究所并不居功。

所以，近半个世纪来，有许多十分重要的发明和发现，大家虽都熟知与之有关的科学家之名，却绝少人知道，那就是在这个研究所之中产生的成果。

这种行为，真是好过了头，绝难和独裁者的行径放在一处，但是却偏偏又是在一起的！这真可以说是“人格分裂”的极端例子了。

白素首先把手遮住了萤光幕，我明白他的意思：我们不能无休止地看下去，看资料的目的是，要证明对方的诚意，这一点，已经证明了。

我把坐直了的身子，向后靠了一靠：“他们有甚么要求？”

白素道：“由于五十九号研究室的研究情况不明，所以也导致神秘爆炸的原因不明，人家的意思是，想请卫斯理移大驾，一方面去实地勘察，一方面也可以和有关人员，共同调查。”

我扬眉：“这是良辰美景的意思？”

白素道：“不全是，当然主要是研究所所长的意思，你也可以当作是有那独裁者的意思在内。”

我叹了一口气——事情本身，值得探索之至，可是有那一层阻碍在，始终叫人心里不舒服，所以我一时之间，默然无语。

白素在这时，忽然打了一下“忽哨”，清脆而又了亮，宛若鹤鸣。

我们各人都被这突如其来的声音，吓了一跳。在传音袅袅间，红影闪动，两条人影已翩然而入。

这两人来势快绝，竟叫人看不清她们是穿窗而入，还是从门中走进来的。行动如此似电如光，当然就是良辰美景了。

两人一现身，戈壁沙漠登时手足无措，不但团团乱转，坐立不安，而且口中还语无伦次，喃喃作声。又像是自言自语，又像是在吩咐客人——忙

乱了半晌，发现根本没有人理会他们，这才静了下来，痴痴呆呆地望着良辰美景，形同白痴。

五、成功了

良辰美景则一进来就向我道：“可以当那个你不喜欢的人不存在——他不过问你的一切行动，你也别当有这个人。和我们发生联系的，只是所长。”

对一个独裁者来说，这样的条件，可以说是宽容已极的了。

但是这个独裁者，却有着极其狡猾的行为记录，而且在不遵守承诺时，面不改容，所以，即使是他亲口承诺，我也不会相信，反倒使人感到，越是条件好，就越是有阴谋在。

所以，我仍是沉吟不语。

在一旁的戈壁沙漠忍不住了，大喊道：“卫君暂时不想去，我们先去看一看！”

良辰美景进来之后，连正眼也没向戈壁沙漠望一眼。直到此际，才算向他们斜睨了一下，冷冷地道：“两位去有甚么用？”

这一问，问得戈壁沙漠张口结舌，脸红耳赤，一句话也说不出。

我和温宝裕大为不平，我首先道：“戈壁沙漠，赫赫有名，有‘天工大王’之称，世上没有甚么机关能难得倒他们。那研究所自称守卫严密，在他们的眼中，可能不值一笑！”

（戈壁沙漠其实还不是“天工大王”，但为了替他们吹嘘，也就不妨略作夸大。事实上，他们和“天工大王”的距离，也差不多了。）

温宝裕应声道：“戈壁沙漠在工业界具有至高无上的地位，若有人自己见识少，不知道，不妨去问问别人，就可长些见识！”

戈壁沙漠对于我们的称颂，感激莫名，但又怕温宝裕的话，得罪了良辰美景，忙道：“别那么说，我们有甚么名，只是小有研究而已。”

良辰美景听了我和小宝的话，这才正眼向戈壁沙漠望去，一看到他们两人那种诚惶诚恐的模样。两人都忍不住笑了起来。

两个小美人巧笑倩兮，两个大男人更成了傻瓜，结结巴巴，想说甚么，可是语不成句，只是发出了连串没有意义的声响而已。

凭女性的敏感，良辰美景自然也觉察到了戈壁沙漠的态度有异，她们收敛起笑容，正色道：“不是说两位去了没有用，只是人家死脑筋，只相信卫斯理才能解决问题，我们没有办法！”

我冷冷地道：“真不错，是死脑筋！”

良辰美景道：“可不是，卫斯理也和以前不一样了。早十来年，有这样的事，必自动请缨，唯恐不及，哪会像如今这样，三催四请，兀自推三阻四！”

她们说的时候，一副充满了挑战的神态。我双臂抱在胸前，神态悠然：“要是我叫你们这两个小丫头几句话，就激得一口答应，那才真是卫斯理大不如前呢！我看这样先叫戈壁沙漠去看一看，待他们确定了那个研究所，在保安上确然没有问题了，再作道理。”

戈壁沙漠一听得我那么说，神情之感激，非笔墨所能形容。我的提议，

很有理由，因为这个爆炸之所以神秘，全是在保安严密绝无漏洞的前提之下才能成立。如果保安有问题，那就毫无神秘性可言——当然是有人混了进去，制造爆炸了。

戈壁沙漠是这一方面的顶尖专家，经过他们验证，才能确定这个前提，是否能够成立。

良辰美景毕竟是聪明人，立刻明白了这个道理，她们一起点了点头。

戈壁沙漠手舞足蹈，又发出了一连串没有意思的声音，我伸手在他们的头上，各自重重打了一下，打得他们直瞪眼，我喝道：“别用只有你们才懂的语言说话。”

这“当头掌喝”之下，两人总算恢复了常态，一起向良辰美景鞠躬：“请两位多多指教！”

白素向小宝作了一个手势，又轻轻碰了我一下，我会意，这是我们撤退的时候了。

我一面向外走，一面仍在嘱咐：“你们两人可别分了神，检查要详细，任何一个细节都不可以放过，要给我详细的报告——爆炸是否真正神秘，全看你们的报告了。”

戈壁沙漠大声答应，看来他们已从极度的慌乱之中恢复过来，语气也正常了，正在向良辰美景道：“我们有特别设计的仪器，可以检查警卫系统有否失误。”

良辰美景也改变了态度：“那太好了，请两位这就启程。”

我、白素和温宝裕三人，走了出来，白素长长地吸了一口气，温宝裕嘟囔道：“这两个家伙，自讨苦吃！”

看到我和白素没有甚么反应，他又道：“那两个女子，简直不能算是……”

他一时之间，想不出甚么形容词来形容良辰美景，我闷哼一声：“背后莫说人坏话。”

白素则道：“这种事，苦乐自知，外人休得妄议！”

温宝裕长叹一声，不再言语。

回到家里，白素一直不出声，我们之间，早已到了根本不必讲话的地步，我先道：“待戈壁沙漠的研究报告出来，若守卫方面真的一无破绽，那么，我一定出马，去调查爆炸为何发生。”

白素皱着眉：“你要查的，不是爆炸如何发生，而是如何多出了一只手来。”

我纠正她的话：“应该说，是如何多出了一个人来！”

我的纠正，自然说得通，因为一只手，不会单独存在，它必然曾属于一个人。

白素摇头：“如果照你的逻辑，那也不能肯定是‘一个人’，可能是一个以上的人，因为爆炸把一切都炸成粉碎了！”

我叹了一口气：“你的说法，引起我思路上的紊乱。我认为只要找出发生爆炸的原因，就能解决整件事。你却把事情扩大到了有一个或更多的人混进了研究室，甚至，还暗示那一只断手，有可能单独存在。”

白素并没有立即回答我的话，过了片刻，她才道：“还记得多年之前，你记述的那个‘支离人’的故事吗？”

我感叹：“像是上一个世纪的事了！”

白素也吸了一口气，然后道：“有没有甚么启示？”

我道：“我也想过，但是，他们说保安严密得连一只蚊子都飞不进去，那么，即使是一只手，也不应该进得了研究室。”

白素道：“良辰美景作了一些假设，你想不想听听她们的意见？”

我点了点头，白素道：“她们的第一个看法是：再严密的防卫系统，也有漏洞！”

我鼓了几下掌：“说得好！我同意这个看法，相信戈壁沙漠可以找出漏洞来。”

白素道：“如果漏洞出现在设备方面，他们自然找得出，但如果漏洞出在人事方面，他们就无能为力了。”

确实，保安系统要由人来操作，如果人有问题，戈壁沙漠自然无能为力！

白素又道：“所以，保安问题，反倒并不是关键，关键在于：何以在那么猛烈的爆炸之后，会有一只手剩了下来？”

我道：“总会有点东西剩下来的！”

白素道：“连合金钢都扭曲变形，高温溶化了所有玻璃的情形下，一双人手完整地剩下来的机会是多少？爆炸是在一个密封的空间发生，并没有‘死角’的存在。”

我迟疑了一下：“你的意见——良辰美景的意见，又是甚么？”

白素道：“这个五十九号研究室的研究课题，是改善人体对恶劣环境的适应能力”

我打断了她的话头：“你说得太文雅了，简而言之，是想制造超人！”

白素应声道：“是！”

听了她的回答，我心中陡然为之一动，立刻向她望去，目光接触，我不禁大是骇然，伸手指着她，竟至于说不出话来。

白素握住了我的手，我们两人同时吸了一口气，又半晌不语。

结果，还是她先打破沉默：“你认为我的想法，不是事实？”

我缓缓地摇了摇头，我并没有这个意思，我只是在一了解到白素的想想法之后，被她的念头吓着了，因为她的想法，确实太骇人了。

白素的意思是，那五十九号研究室在研究如何产生超人，而他们的研究成功了——至少，他们成功了一部分，产生了在如此强烈的爆炸之中，连径寸的不锈钢也受到损坏的破坏力量之中，还能保持完整的一只手。

在这样的破坏力量之下，一只人手竟能保持完整，这说明这只手的抗破坏力，比合金钢更强，不论是刀砍斧凿，枪炮轰击，烈火焚烧，王水侵蚀，都不能损害它丝毫。

若是伸而广之，整个人的身体，都具有和那手一样的抗破坏力，那么，这个人就名副其实的是“金刚不坏之身”，几乎没有任何力量可以使他受丝毫损伤，这样的一个人，自然可以当“超人”之称而无愧了。

这样的推测结论，不是太骇人了么？

我一字一顿：“你认为他们已经成功了，产生了具有超特抵抗破坏力的人体？”

白素道：“这次，轮到你说得太文雅了——是的，他们已制造出了超人！”

我急急挥手：“不，不。”

白素道：“然则，何以解释那只在如此猛烈的爆炸之中，仍保持完整？”

我道：“那也只能说，他们造出了一只手。”

白素道：“如果可以造出一只手，也就可以造出整个人来！”

白素的说法，在理论上当然可以成立，但是我却仍然无法接受，我道：“关于这只手，报告上并没有提及它万邪不侵，只说是一只普通的人手。”

白素道：“或许，它只能经历一次巨大破坏力量的冲击，之后就变得平凡——自然界有很多这样的例子，例如磁铁在受到猛烈的撞击之后，磁性就会消失。”

我仍然摇头：“这样的假设，太牵强了，我宁愿相信是爆炸有一个死角，所以这只手能保持完整。”

白素叹了一口气：“这证明你对爆炸所知不多——”

我立时道：“物质发生变化的速度不断增加，并在极短时间内放出大量能量的现象，谓之‘爆炸’。”

白素一扬眉：“当爆炸在密封的空间之中发生，会有甚么效应？”

我吞了一口口水，没有再说下去——爆炸在密封的空间之中发生，爆炸的能量，会有如同声波产生“回声”一样的效应。在这种效应之下，爆炸所产生的能量，经久不灭，破坏力量增加，其增加的幅度，和密封空间的密封温度成正比。

在这种情形下（事实上，我们早已设想这种情形），当然不可能有一只完整的手保存下来。

我想了一想，才道：“照你的设想，我认为他们一定仍是隐瞒了一些事实。”

这一次，白素并没有反对我的意见，她道：“是啊，这才需要去弄个明白。”

我也答应得爽快——当然是由于白素的假设，实在太惊人了，我非要去弄清楚不可：“好，一等戈壁沙漠回来，不论结果如何，我都出动！”

白素点了点头，我又补充了一句：“兹事体大啊！”

白素也深有同感——这种具有超抗破坏能力的人体，若是在研究室中生产成功，对整个人的影响之大，可想而知。

这自然可以有极好的影响，但若是掌握在别有用心的少数人手中，也可以变成可怕之极的坏影响。

不幸的是，那个独裁者，不论从哪个角度去看，都不是一个会对人类有利的人。从人的“二分法”来说，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坏人。

一想到这一点，我毕竟为那五十九号研究室，也在爆炸之中彻底被毁灭面庆幸。

我的思绪，很是紊乱，但有一点可以肯定：白素的假设，给了我极大的启示，真相究竟如何，我决定要弄一个水落石出。

在戈壁沙漠的报告未到之前，我也有事可做，那就是，搜集有关那只手的详细资料。

我向白素提出了这一点，白素道：“好，立即要良辰美景把资料送来。”

我进一步道：“要他们把那只手送来更好。”

白素扬眉：“若他们有心隐瞒，会给你一只别的手。不然，资料也足够了。”

我听从了白素的意见，等到一大批资料送到，已是离见到良辰美景的第四天了，附带交来的，还有戈壁沙漠的初步报告：“我们正在尽力发掘保安上的破绽，但迄今未有找到。”

我早已联络好了几个人体学的专家，其中有两个，是著名的法医，两人都有凭一根骨头，就拼描出一个人的外形的本领。他们都曾说过：不必一只手，有一只手指，就够了。

他们这种本领，并不是甚么秘传，尤其是如今电脑的功用大增，借助电脑来达到这一目的，更是容易不过。

事实上，在送来的资料之中，研究所方面，也早已作了这一项工作——根据那只手而还原成的人，看来甚高身材，样子普通。

由于只是手掌，所以脸容未能十分确定云云。

我把事先约定的几个专家，召集在陈长青的大屋中相聚——温宝裕把蓝丝也请了来，只不过她未能及时出现。温宝裕的理由是：全世界的人体学家加起来对人体的知识，也不及一个降头师，蓝丝是降头师之王，她的人体知识，绝对有用。

温宝裕的这种说法，我并不反对，只是蓝丝还没有来，我们一面闲谈，一面等她。

这时，由于蓝丝还没有出现，显得神情焦急的，有两个人。

其中之一，自然是温宝裕，他和蓝丝两位一体，感情极深，蓝丝过了约定的时间，还没有出现，他自然不免心中焦急，形于辞色。

至于另外一个人，为甚么也曾在形色之间，大是焦急，我就莫名其妙了。

说起这“另外一个人”，若不是他这时有异常的表现，我根本连提都不想提他，因为这个人，实在太讨厌古怪了。

这个人不是别人，正是第一次见到他时，带了良辰美景的录音带，身怀原振侠医生的介绍信，那个“沉默寡言”之人。

他怎么又来了呢？对了，有关那“第五只手”的资料，就是他送来的。

我不知道他在研究所中担任甚么角色，但他必然是所长的亲信，或者是那独裁者的亲信，不然，不会两次都派他来。

他来了之后，照样一言不发，只是交出了资料，可是却又不离去，赶也不走，请他自便，他只是摇头，反应古怪之至。

所以，我在初步看那些资料时，他一直在我的住处——这个人，非但沉默寡言，而且耐性极好，可以坐着，一动不动。

期间，红绫由神鹰开道，大呼小叫的冲了进来，声势之猛烈，何异千军万马。可是，这个人仍然端坐在椅子上，只是冷冷地望着，不但不出声，连眼神之中，也没有半丝好奇之色。

至于他脸上的肌肉，更是纹丝不动。

红绫见了他，陡然一怔，站定了身子。和他对望，望了半晌，见他一动不动，就渐渐走近，更是好奇，问道：“你是谁？”

她的问题，当然得不到回答，我这时正在楼上，一听到红绫的问话，就知道发生了甚么事，所以我就大声道：“红绫，这位客人不爱讲话，由得他去。”

红绫大奇：“爸，他是真人？”

我不知那人的深浅，只想到其人的行为如此，又有原振侠医生的荐言，

应该是非常人物，所以大声喝：“孩子不得无礼！”

我一面呼喝，一面俯身向下看去，只见红绫伸手在那人的面前，摇来摇去，满脸滑稽之色。那人却连眼也不眨一下，就像甚么事都没有发生，眼前根本没有红绫这个人。

红绫后退了一步，抬头向上：“爸，这个人是个甚么人？”

我知道红绫这一问的意思，是问这个人是不是“气体人”还是甚么的。我道：“不知道。”

红绫退了一步，仍是目不转睛地打量那人。这时，温宝裕也一阵风似地进了来。

温宝裕是为了告诉我，他邀请了蓝丝而来的。他一进来，看到了那人，就“嘿”地一声：“又是你。”

那人也不出声，红绫忙问：“小宝，这是甚么人？”

温宝裕的回答，和我一样：“不知道。”

由于我已把白素的大胆假设告诉了他，所以他才决定请蓝丝的，他叫道：“蓝丝快来了，我想她有本事从一只断手判断出那手的主人来。”

红绫一听，先喜得拍起手来：“可曾请她替我带点酒来？”

苗疆的酒，香冽无比，红绫甚么都不想，就想到了酒。

这时，我也正走下楼来，在楼梯口，我呆了一呆，我看到那个人陡然站了起来，望着温宝裕，欲语又止，神情很是焦切。

然而，温宝裕却并无所觉，向我望来，大声问：“你以为如何？”

我随口应道：“自然，她是降头师，对人体有独特的了解，也应听她的意见。”

这时，那人的嘴角，发出了一阵怪异的声响，引得温宝裕向他望去，讶道：“你有话要对我说？”

一问之下，只见那人脸上肌肉一阵抽搐，五官齐动，厥状极怪，看起来，他像是要开金口说话了。

六、救命

我也就没有再说甚么——当时，我确然只是随口说的。可是，等来到了陈长青的大屋之后。蓝丝逾时未到，温宝裕着急，那人也大有焦急的神色，这就令人起疑了。

我装着不经意地接近他，他也没有在意，只是搓着手，我突然在他身边道：“你在等蓝丝？”

我这句话，声音并不大，但是我已预期他会有反应。可是却也未曾料到，他的反应，居然如此强烈！

他如同突然之间触了电一样，整个人直跳了起来，同时，也发出了一下难听之极的声音——这一下声音，竟不像是从他口中发出来，而像是从他全身三万六千个毛孔之中呼啸而出一般，连我也不由自主，后退了一步。

这一来，所有人的视线，自然而然，都集中到了他的身上。

只见他双手乱摇，身子弹跳着，样子可怕之极。我从来也未曾见过一

个人，慌乱惊恐，到了这一地步的。

温宝裕最先问：“朋友，你怎么了？”

那人陡然之间，又发出了一声怪叫，身子弹起，向门外激射而出。

他的动作快捷无比，当他弹起来时，我已料到他要离去，所以我也有了行动，身影闪动，想把他拦下来，但还是慢了一步，一阵劲风，在我身边掠过，那人已经闯了出去。

也许由于他要闪避我的拦截，所以身子侧了一例，以致在向门外掠出去时，撞中了半掩着的门，“哗啦”一声巨响，竟将那一扇木门，撞得四分五裂，而他连停一停都没有，一溜烟一般，闪了一闪，便看不见了。

这一切，都在极短的时间之内发生，看得人目定口呆，足足过了两分钟之久，才有人发出了惊呼。当场就有两个专家告退，理由同样：“对不起，我们对于人体所知太少了，不足以提供任何帮助。”

其他的人，也望着被撞碎了的门发呆——包括我在内。因为陈长青的巨宅，建材料，考究之极，门户全用上佳的木材制造，坚硬扎实，就算加以斧砍刀斩，也难以在一时之间，加以破坏。可是那人的血肉之躯，猛力一撞，竟然将之撞碎，这实是惊人之至。

自然，我知道，若是一个人在中国传统武术上，有极高的造诣，是可以做到这一点的。问题是，这人我见过多时，却一点也看不出他是武学高手来，其深藏不露的程度，也足以令人吃惊了。

这时，温宝裕叫了起来，指着我：“天，你对他说了些甚么？”

我吸了一口气，先向他使了一个眼色，表示此际不宜讨论这个问题。温宝裕的神情，充满了疑惑，但也没有再问下去。

此际，我在心中，也问了自己千百遍：这个人何以对蓝丝如此敏感？

这个问题自然没有答案，但有一点可以肯定，那便是，这个人 and 蓝丝之间，必然有异常的——，不然，不会有那样异常的反应。

这时，走的走，告辞的告辞，除了我和温宝裕之外，还有三个人留着，他们都显得有点不耐烦，一致催促：“卫斯理，有甚么事，快揭盅吧。”

我望向温宝裕，只见他一副无可奈何的神情，我就道：“好，请各位来，是想借助各位的专业知识——”

接着，我就把在猛烈的爆炸之中，有一只手保持完整的情形，说了一遍。

我并没有说爆炸是在甚么地方发生，也没有提到剩下来的那一只手，是“第五只手”。

等我说完，那三位专家都有被戏弄了的神情，互相交换着眼色，一个道：“你对我们说这个有甚么用意？这种情形太普通了！”

我道：“爆炸极其猛烈，连铜铁都为之损毁。”

三人齐声道：“抱歉，我们并非爆炸专家。”

我道：“我只是想知道，何以人体能在这种情形下保持完整？”

一个道：“你在开玩笑，只剩下一只手，怎能称之为保持完整？”

我知道刚才的说法有语病，忙道：“我的意思是，何以那一只手可以保持完整？”

三个人一起笑了起来，像是我的问题太幼稚了，他们的态度，令我感到十分失望。

其中一个和我较熟的，笑着问道：“你古怪的想法多，照你的看法，何

以会有这样的情形呢？”

我本来想把我和白素的设想，告诉他们的，可是一转念之间，想到这些人一点想像力也没有，告诉了他们，只有招来嘲笑，所以我摊开双手，道：“我就是不知道，才向各位请教的。”

那三人“呵呵”笑着，显然一点兴趣也没有，不久也告辞了。

我和温宝裕独对，温宝裕一副心神不宁的样子，叫人看了心烦。我大声道：“小宝，蓝丝是降头女神，她受诸神呵护，不会有甚么事的，你别再团团乱转了。”

温宝裕叹了一口气：“不知怎地，我总觉得有点心神不宁，不是好兆头。”

我“呸”了一声：“去你的。”

为了转移他的注意力，我道：“刚才那个怪人，对蓝丝的名字，好像有异常的反应。”

我把经过的情形说了一遍，温宝裕“啊”地一声，更焦急了：“会不曾蓝丝迟到，正和这人有关？”

我斥道：“你胡说甚么，蓝丝怎知有这个人在。”

温宝裕道：“你别忘了，她是降头师，或许有先见之明。”

我对蓝丝大具信心：“你放心，不管如何，只有别人倒霉，不会有她吃亏的。”

温宝裕深深吸了一口气——本来，我以为他和蓝丝之间，通过了降头术，可以做到心灵相通甚么的，现在看来，显然未到此一境界。

我见没有甚么结果，不能再这样等下去，就道：“我也走了，蓝丝一来，你带她来见我。”

温宝裕心不在焉地答应着，我离开了巨宅，他也没有送出来。我上了自己的车子，才一坐下，就觉得不对劲——好久未曾有过这种感觉了，但是感觉还在，我发觉有人藏在我的事中。

我立时闷哼了一声：“报上名来。”

车子后座传来了一下呻吟声，我倏然转头，看到一个人，双手抱头，蜷缩在车厢后座上。

这人就是那个“怪人”，不久之前，才发出可怕的嘶叫声，夺门而出的那个。真想不到他会躲进了我的车子之中——要私自进入我的车子，并不是容易的事，因为我的车子有许多装置是为安全而设的，其中有些更是戈壁沙漠的精心杰作。这人居然能“如人无人之境”，也就足以令人刮目相看了。

不过，如今这位仁兄的情形，却不像是甚么奇才异能之人，只因为他不但身子缩成了一团，而且看得出，他正在微微发抖，一个人若不是心中有十二分的恐惧，不会有这样的情状。

我沉声问：“你怎么啦？”

连问了三遍，才见他一面发着抖，一面抬起头来。

他抬起头来之后，并不用语言回答我的问题，却向我一阵挤眉弄眼又努嘴。

如果我和他稔熟，当然可以知道他这些表情是甚么意思，可是我和他根本不熟，自然也就不知道他在闹些甚么玄虚。

我耐心地道：“有话请说。”

可是，这个人真怪得可以，他是真的“沉默寡言”，看他这时的情形，分明像是已到了生死存亡的关头，可是他还是努力想以表情来替代语言。

我看他几乎把脸上的肌肉全部扭曲了，样子既滑稽又可怜，我忍不住大喝一声：“你再不开口说话，没有人帮得了你！”

一喝之下，那人才张大了口，自他的口中，吐出了两个字来。

他可能是许久未曾开口说话了，所以发出的声音，生硬无比，不过总算可以听得出，他说的两个字是：救命！

以他的情形来看，他叫出这两个字，倒也是意料之中的事，我又问：“谁要害你？你遭到了甚么危险？”

那人现出害怕之极的神情，只见他身子发抖，摇着头，虽然张大了口，却只有如同蛙鸣也似的“咯咯”声，并没有话句吐出。

我看出，他这时不说话，绝不是因为“沉默寡言”，而是由于过度的恐惧。

我叹了一口气：“你既然是原振侠的朋友，又躲进了我的车中，我保证你的安全。你先镇定一下，等回到了我家再说，可好？”

那人连连点头，神情似是骇然之至。

我发动车子，向前驶去，一路上，好几次想问他，极度的恐惧，是不是因蓝丝而来。

但生怕他忽然发疯，妨碍驾车，所以忍住了没开口，只是随便找了一些话来说。

他对我的话，也没有反应，只是一直在发出“格格”声，那是由于恐惧而在他身子各部分自然而然所发出来的声响。

到了家，红绫和白素都不在。我打开车门，他却不肯下车，伸手向屋门指了一指，意思是要我先打开了屋子的门再说——我明白他的意思，是怕下车后还没有进屋，就发生危险。

若不是看他真的害怕成那样子，我真想一把把他出来。可是别看他吓得缩成了一团，门一打开之后，发生的事，大大出于意料之外。

我才一打开门，便有一股劲风掠过，眼前一花，人影闪动，那人已自车中，如一支箭一样，直射进屋，行动之快，就算是良辰美景，只怕也要自叹勿如。

由此可知这家伙实在不是普通人，也正由于此，情形更令人起疑。

我跟着进了屋，却不见那个人，正诧异间，屋门已被用力关上，原来他一进屋，就躲到了门背后，等我进来了，才用力关上了门。

从他这种行动来看，他并不是没有应付危急情形的经验。但令人疑惑的是，他真以为自己身处危险之中，可是我却一点地看不出来。

门关上之后，他背贴着墙站着，仍然一脸惊恐。我向他一摊手：“好了，到家了，你有甚么危险？”

那人眼珠溜动，四面看看，总算又开口说了两个字。我听了之后，又是好气，又是好笑，因为他说的还是那两个字：救命！

我伸出了双手：“我该怎么救你？”

他又抽搐着脸部的肌肉，可是半晌出不了声，我盯着他，等他说话。

过了好一会，他才道：“救……我……”

我真想兜心口狠狠踢他一脚，我的厌恶之心，一定已在脸上反应了出来，他身子缩了一下，样子可怜。

我闷哼一声：“谁要害你？”

那人嘴唇颤动，居然又发出了三四个音节来，可是我却听不明白。听

起来，他像是在说一个人的名字。

我大声喝问：“你在说谁？是说蓝丝？”

我在“是说”和“蓝丝”之间，略顿了一顿，目的是要他听清楚我的话，因为我看出他的神智，不是很清醒。

此言一出，他发出了一下近乎绝望的呻吟声，身子软瘫下来，变得坐倒在地，双手抱住了头，不住地发抖。

这一来，其人害怕的是蓝丝，可以说是再无疑问之事了！我盯着他，再问：“你为甚么怕她？”

我不问蓝丝为甚么要害他，而问他为甚么要怕蓝丝，是我相信，蓝丝必然不会无缘无故的去害一个人。而且，这时，我也料到了一些眉目。

我料到，这人和蓝丝之间，若有——，必然和降头术有关。

也只有降头术中，会出现比死亡更可怕的情形，才会令人害怕成那样子。

那人仍不回答，身子却抖得更甚。

我问了几遍，不得要领，只好道：“你甚么也不说，只怕我也救不了你！”

那人一听，又发出了一声怪叫，竟然向前一扑，双手抱住了我的小腿，又哑着嗓子叫：“救命！救命！”

这一次，我当真忍无可忍了，抬脚向他便踢，同时喝斥：“似你这般模样，神仙也救他不得！”

那人仰起了头，声音发颤：“神仙救我不得，你能，卫先生，你能！”

他居然连说了几句，本来我一听之下，想说：“好！你且告诉我是怎么一回事，我救你！”

可是一转念间，我想到如果事情和降头术有关，只怕其中的恩怨，不是我这个外人所能了解，别胡乱答应，叫蓝丝为难。

所以我改口道：“那你也先得让我知道了事情的始末再说。”

我一面说，一面用力抖动小腿，把那人的环抱，抖了开去，并且提着他站了起来。

那人连连喘气，我等他开口，谁知他一开口，竟然道：“若原振侠在，他不会问我缘由！”

我冷笑：“可惜他现在不在——不过你可以去找他打救他，我给你的提示是：他在宇宙之中，但没有确切地点。”

那人舔着嘴唇，过了一会，仍不出声，我冷笑：“现在你不说，等蓝丝一到，你再说可就迟了！”

那人大叫一声，声如狼嚎，接着道：“我偷了天头派的一样东西。”

我呆了一呆：“天头派是甚么？”

那人道：“蓝……所属的降头术，属于天头派。”

我深吸了一口气，这事可以说是奇特无比。

我和蓝丝，再熟也没有，可是我也只知道她是降头师，并不知道她是甚么派。当然我知道降头师分成许多派，在派与派之间，常有激烈的斗争，很是残酷，绝不容情，都是你死我活的拼斗，而且动用的方法之奇，也是千奇百怪，无奇不有，有的极其血腥可怖。

在斗争之中，胜败系于一线，不是你死，便是我活，绝非“切磋技艺”那么简单。

这人身称偷了天头派的一件东西，看来这件东西关系重大，足以影响

天头派的存亡，那谁能救得了他？

一时之间，我只觉得此事，我万万不宜插手，一定要等到蓝丝来了再说。

目前可以做的，是拖时间，并且尽量多了解一些事情的来龙去脉。

我勉力镇定，故作轻松：“你偷了他们甚么东西？”

那人并不出声，我本来就没有期望他一下子就有回答，所以又问了一次。

谁知道大出意料之外，我问了第二次之后，那人不知道是不是由于大祸临头，习性也起了改变，竟然不再“沉默寡言”，而是一开口，就说了一大串话。

他的话说得又急又快，像是联珠炮一般：“你别问我偷了甚么东西，根本说了你也不懂，你只要救我一命，我就感恩不尽。原振侠人虽然不在，可你总得看在他的分上，救我一救。你只消把我藏起来，不让蓝丝找到我，这就行了。要是让他找到了我，我一定会被她碎万段！”

这一番话，说得我又是好气，又是好笑，我道：“蓝丝现在连影儿也没有，你就害怕成那样。何必要我藏起你来，你只要躲到那个研究所去，谁能奈何得了你。”

这人曾两番替研究所所长办事，我估计他是所长的亲信，所以才有此一提议，当然，多少也有点调侃他的成分在内。

他一听之下，发出了一下恼恨之至的声音——厉声说话，不像有要命的事需要求人，看来，他是急疯了心，他道：“我要是能躲，有地方躲，还会来求你吗？我连多说半句话都不愿意，你以为我喜欢开口求人？”

我一方面惊讶于他的这种态度，一方面也生气，就冷冷地道：“我没有要你求我，根本不关我的事！”

那人忽然笑了起来，他的笑声，难听之至，并且脸上也是一脸哭容，他所说的话，更是匪夷所思之极。他道：“你说错了，关你的事，大大关你的事！”

我怒道：“关我屁事！”

这时，那人的神情，倒已镇定了许多，居然好整以暇，四面上下的张望了一下，问了一句全然不相干的话：“卫先生，看得出你在这屋子中住了很久了，也住得很舒服，是不是？”

这话的潜台词，听得出大有恐吓之意，我冷笑一声：“你真正想说甚么？”

那人苦笑一下：“我想说的是，天头派的蓝丝，要是把我碎，我的半边头掉在楼梯脚下，另外半边到了楼上，一只手落在墙角，半挂肠子挂到了水晶灯上，这总不会令你感到愉快吧！”

我望着这个人，一时之间，一句话也说不出——天地间竟然有这样的无赖，我一辈子见的各种各样的人，真还不算多！

就在这时，白素的声音在我身后响起：“不会有这种情形发生——我的意思是，你的破碎之身，会散落在任何地方，但必然离我们的屋子很远！”

我转过头去，看到白素神态悠然，站在门口。

那人也疾转过身去，陡然发出了一下怪叫。

接下来发生的事，简直怪异莫名，在我一生的经历之中，堪称三大最奇的事之一。

只见那人身影一闪，忽然到了壁炉之前，只听得一阵“铮铮”声，我和白素都不知道发生了甚么事，及至定下神来，才看到那人背对着我们，站着不动——直到此际，我们仍然不知发生了何事，却又听得那人一声怪笑，我和白素到他身前一看，也不禁傻了眼。

我们的屋子很旧，壁炉也是旧式的，有一个厚重的铁闸，砌入砖墙之中，成为屋子结构的一部分，连着一根柱子——我之所以详细描写这种情形，是因为我们看到，那人用一根黑黝黝的铁链，锁住了自己的双手，再把自己锁定在那个铁闸的铁支之上。

他的这种行为，自然是针对刚才白素那几句话而来的，这种行为，可以说其蠢无比，无赖之至。

然而，他脸上却是一副自得之色，像是这一来，我们就拿他无可奈何了！

我一看之下，先笑了起来，向白素道：“看来这位朋友，把我们家当马戏团了。”

白素却皱着眉——她见识非凡，在我之上：“这位朋友要来锁住他自己的链子，是特种金属，若要切断，得大费周章。”

那人闷哼一声，纠正道：“根本切不断。”

我一生中遇到过的怪事不少，但是怪到了如此滑稽的程度，却以此为首，我不怒反笑：“你这样做，是甚么意思？”

那人却振振有词：“我把自己固定在这里，你不救我，我死在这屋子，你的屋子就脏了！”

我望向白素，对于这样的无赖，我一时之间，竟拿不出办法来。

白素摇头道：“你这样做，我们无法帮你了——蓝丝来了，如何将你藏起来？”

那人倒是对答如流：“我早知躲是一定躲不过去的，不如硬来，你们若一定不准她下手，她也不会弄脏你们的屋子。”

白素不怒反笑：“你就一辈子锁在这里不成？”

七、高手之当

此际的行径，可以说是无赖至于极点了。可是白素一问，他却又现出很是悲壮神圣的神情来，缓缓地道：“锁一辈子就锁一辈子——想那普罗米修斯偷了火种给人类，还不是给天神在山顶锁了一辈子！”

我和白素听得那人这样说，实在没有法子不傻了眼——他引用的是希腊神话中的故事，他自比偷了火种给人的大神，这世上只怕再也找不出比这个更不伦不类的比拟来了。

我对付甚么样的人，都有办法，唯独对付这种彻头彻尾的无赖，束手无策。

白素却道：“很好，普罗米修斯在山顶，还被罚每天有鹰来啄食他的身子，正好。

我们这里也有一头鹰，而且并不茹蔬！”

白素的话，虽属笑话，但由于接下来发生的事，配合得好，所以也大

有意外的效果。

她的话才一说完，门开处，神鹰在前，红绫在后，一起进来。

红绫一看到那人被锁在壁炉架上，大是奇怪，白素已极快地把事情说了一遍。

红绫听了，“哈哈”大笑，伸出手来，在那人的脸颊上，轻轻拍打了两下，把那人当成小孩子一样。

我心知那人的行为虽然无赖，但是他必然是大有来历之人，红绫的行为，可能会激怒他。但是继而一想，对付无赖，手段不能太正规，所以我并未阻止红绫。

在红绫拍打那人脸颊，发出“拍拍”声之际，那人已气得双眼直翻。

红绫一面拍打，一面道：“小朋友，想那普罗米修斯每日叫鹰啄吃了身子，到晚上又会长出肉来，你有没有这个本事？”

她说着，也不等那人回答，一抬手，口中发出了一阵怪声，那鹰已飞扑过来，一下子停到了那人的头上。

这一来，眼前的情景，就变得怪异莫名。

被一只鹰停在头顶上，自然不会舒服的事，何况那鹰还有可能啄吃他的肉。所以那人竭力想要摆脱，但见他的双手又被那条链子锁着，所以他只好拼命摆动他的上身和头部。

这一来，停在他头顶的那鹰，不但要时时展开双翅，平衡身子，而且还要双爪紧紧抓住了那人的头发，令得那人更不好受。

在这种情形下，那人还勉力向上翻着眼，想看清那鹰的动作。那鹰也俯首向下，“鹰视眈眈”，鹰啄几乎就要碰到了那人的鼻尖。

这种奇异的景象，持续了好一会，红绫还在一旁煽风点火，不住地问：“先啄你的哪一部分？啄了你的眼珠子长得快，还是啄了你的鼻子长出来快？”

那人无法摆脱鹰，又被红绫连连追问，怒得满脸通红，怪吼连连。我深知“士可杀不可辱”的道理，那人的行为虽然可恶，但他也给折辱得够了，再不适可而止，只怕会结下不解的冤仇。

所以我笑喝道：“孩子，别胡闹了，快令鹰儿下来！”

红绫道：“他不是要效法送火种的天神么？”

那人又是一声怪叫：“只恨时间未到，不然，啄了眼长眠，啄了鼻子长鼻子，谁怕你来。”

那人这样说，我只当他在胡说八道，可是我却看到白素的双肩一扬，似是略有所悟

我不明白她曾在那人的这句话中想到甚么，已应声道：“是，你既然甚么都不怕，又何必怕蓝丝？”

那人闷哼了一声，红绫一扬手，那鹰已飞了起来。

那人刚才说的话，却原来不单白素留意，连红绫也上了心，她问道：“爸，他刚才那么说，是甚么意思？”

我道：“我不知道——”

我说着，向白素望去，白素道：“他说得再明白不过，只是时间未到，所以才忌惮一二，若是时间到了，他并不怕鹰儿啄他的眼睛鼻子。”

红绫笑道：“难道到时，他真能被啄了眼睛鼻子后，再长出来？”

白素道：“听他的说话，就是这个意思。”

听白素说到这里，我也不禁大是疑惑。一时之间，我们三人一起向他望去，只见他扬着头，一副“可不如此”的神气。

我想问问他，何以“时间够了”，他就会有那种不可思议的能力，但白素已问了他第一个问题。白素来到了他的身前，伸出手指在那条链子上一挥，发出了“铮”的一声响，道：“常听得江湖上说，当年有一位高人，得了七斤七两天外神金，人人都以为他会铸成一柄稀世利器。怎知那位高人，却费尽心思，将之铸成了一条链子，而且说：‘世人的名利之心，为脱疆野马，再也没有力量栓得住——但盼这条链子，可以栓住一二’”

白素娓娓道来，她知道的江湖事情真多，像这时她所说的，我就闻所未闻。

白素续道：“这位高人的言行，天下人人钦仰，阁下以为然否？”

那人的神情，复杂之至，闷哼了一声：“那是大明永乐年间的事，陈年旧事，提来干么？”

白素一扬眉：“虽是陈年旧事，但是也可以想见前辈高人的高风亮节。”

我本来以为白素是在随口说说，但听到此处，却听出一些名堂来——那链子不但足宝物，而且曾和一个高人的名节人格联在一起，那大有可能成为那位高人的传家之宝。

白素多半也是看准了这一点，猜测眼前这个人，就是传说中那位高人的后代，所以才拿这个传说出来，反讽其人行径之无赖。

一想到这一点，我立时“帮腔”：“只可惜这样令人敬仰的一位高人，却晚节不保！”

白素似笑非笑地望着我，我自然知道自己这“晚节不保”四字，若是不加特别解释，便是不通，所以惹来白素的白眼。

不过我是故意如此说的，所以暂不说破。果然，那无赖就中了计，怪声道：“你胡说甚么，他……这位高人何曾‘晚节不保’来？”

这时，白素也已知道我的用意了，她故意问：“是啊，何以有此一说？”

那人也气冲冲地望着我，等我的解说。

我道：“他老人家自身，虽然方正不阿，一生如白璧无瑕，可是他的后人，却大有不肖之徒在，所作所为，无不有辱他老人家的清声，这可不可算是晚节不保呢？”

白素长叹一声：“只怕比本身晚节不保更惨，他老人家在九泉之下，当真是魂不得安啊！”

我们两人的一搭一挡，自然是天下无双，虽然我们所说的一切，全属“大胆假设”，然而这一类话，也特别容易打动江湖人物的心。

那人低下头去，一言不发。

我和白素交换了一个眼色，我忍住了笑，道：“常言道‘知耻近乎勇’，《水浒传》上，那卖刀给林冲的汉子，也知道不提祖上之名，没地辱没了先人。谁知如今有人，却在耍无赖手段时，一下子就亮出了祖先的宝物来！”

白素也在忍笑，忍得辛苦，一时之间，说不出话来。我又道：“也难怪，或许其人亮祖传宝物来做丢人之事已不止一次，只是想不到这次遇上了见多识广的白素女士，一下子就漏了底，这才令几百年前的老人家在天之灵，也为之蒙羞啊！”

那人听到这里，抬起头来，神情大是黯然，哀求道：“两位别再糟踏我

先人了！”

我十分正经道：“朋友别误会，我们言词之间，糟踏了你，容或有之，但却不敢冒犯阁下先人半分。”

那人长叹一声，忽然问道：“那我应该怎么做？望两位可以教我！”

他忽然之间，连说话也斯文起来，真是出人意表之至。白素缓过了气来：“我们并不知道你究竟做了些甚么，何以教你？”

那人又低下了头一会，才道：“我偷了天头派的一样东西，凡天头派中人，都要这回那东西，不惜将我碎万段。那蓝丝是天头派的掌门人，她见了我，我自然难逃一死了！”

这个人，我始终怀疑他的精神有点问题——这时，他说来头头是道，可是却完全不能成立，全属自说自语，说了半天，他都不肯把偷走的东西还出来，只说自己会被人杀死，当真是混蛋之至。

我忍不住喝道：“你先把偷走的东西还出来，我们才能为你说情。”

却不料那人冷笑一声：“卫先生，你这话可谓不通情理已极了！”

我怒道：“怎么还是我不通情理？”

那人一片歪理：“要是能还得出来的话，难道那东西会比我的命更值钱？我早就还了！”

我闷哼：“为甚么还不出来？”

那人长叹一声：“所遇非人，那东西炸成粉碎了！”

各位看官，事情发展到此处，那人虽然提及那东西被“炸”坏了，但是我和白素，还未曾把这东西、这个人、天头派等等，和那研究所的神秘爆炸，联系起来。虽然说“万物皆有关连”，但是实在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两件事，纵使有超人的想像力，在没有太多的因由之前，也难以连成一线。

我又道：“那么，这东西是甚么？”

那人翻了翻眼，道：“我不知道！”

听到这里，我实在忍无可忍了，我转头向白素道：“听说降头术之中，颇有些能令人求生不能，求死不得的折磨方法在，想必蓝丝都懂，我们不妨看她大展手段。”

白素还未有反应，那人已大叫了起来：“我真的不知道，我也是上了人家的当！”

白素沉声道：“从头照实说来，方可从详计议。”

那人急速地喘起气来，喘了好一会，才道：“十年之前，有人通过各种渠道，征求……高人，要盗取一件看守得十分秘密，在一个神秘地方的物事，征求者提出的报酬，足以令任何人——从事这一行业的人心动。”

我问了一句：“从事甚么行业。”

白素道：“自然是盗窃行业！”

我“噢”地一声：“原来如此！”

我说的时侯，盯着那人，意思是说“原来你是一个窃贼”。

那人却一点惭愧之色也没有，道：“我正是这一行中的高手，金取帮仅存的四大高手之一——”

一听到这里，我不禁叫了起来：“你是金取帮的？”

那人道：“是。”

他顿了一顿，又道：“与阁下颇有渊源的那个姓花名旦行五的人，是我的师兄，我之下，还有一个师妹，却成了帮主。金取帮已不再存在，但是窃

盗手段，再也没有胜过金取帮的！”

我点头，表示承认他的这个说法，同时，也感到事情越来越复杂了。

那人长叹一声：“我得到消息，一看就知道征求者的意思，就是想找一个金取帮的人出山，所以我就去应征，只当是赚外快。”

我追问：“征求者是谁？”

那人沉默了片刻：“道义上，我不能把他的名字说出来——一人作事一人当，东西是我贪酬劳偷的，不该再牵累别人！”

我正想出言讽刺他几句，白素却反倒称赞他：“说得好，这才有男子气概——我想，你去应征，一半是为了酬劳，另一半，只怕也是为了金取帮的声名。”

那人一听得白素如此说，立时现出了一副感激涕零的情绪来，只差没有当场感动得号陶大哭，他除了一叠声说“是”之外，还不住点着头：“可不是吗，征求者向全世界发话，言下之意，是说若昔年的金取帮还在，他们就不必大费周章。只可惜金取帮已散，帮中虽还有点高手，可是人人都做缩头乌龟，再也不敢露面，这才激怒了我，去应征的。”

我闷哼一声：“算来你也应该是久历江湖之人，怎么这样不堪激，那么容易就上当了？”

那人长叹一声：“说得是，实在是因为江湖上传来传去的话太难听，有不少还是有关……金帮主的，所以我才气不过来！”

我心中一动：“听说贵帮末任帮主，芳名金菊花，是一位绝色美女。”

那人又是一声长叹，刹那之间，神情显得落寞之至，一副万念俱灰之状，接着，又是一声长叹，喃喃道：“确然是一位绝色美女，确然是！”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没有再问下去，因为从那人的神态上，一望可知，其人和美丽的女帮主之间，必然有感情上的——多半是他暗恋美女，可是落花有意，流水无情，这才一提起就唉叹不已。

这种男女私情之事，自然不宜多提——在一旁的红绫却不明白，还想追问下去，被我和白素连施眼色，才制止了她开口。

那人却不问自说，又道：“我去应征的另一个原因，就是由于帮主多年来，音讯全无。我摆明了自己的身分，应征行事，是盼她能出来，或是相助，或是阻止，也好使我再见见她。怎知她还是没露面，而我……一知道自己要去做甚么，就知道上了当，骑上了虎背，再也难以脱身！”

我讶道：“却又为何？”

那人又低下头一会：“双方一见面，征求者就已知道了我的全部资料，也立刻把要偷的东西的所有情形，都告诉了我，我……一听，立时想反悔，却已迟了……同时，也有侥幸之心，虽然我自知这次无异和死神作对，但一旦成功却也能名扬青史。”

我低声说了一句：“偷东西的本领，就算通了天，也是臭名。”

那人听到了，回了一句：“卫先生，人各有志。”

我哼了一声，没有再说甚么——他的志愿是做贼，这还有甚么好说的。

白素看出了我的不屑神情，低声道：“金取帮当年成立之际，颇有一段悲壮故里，你不知情，不要以平常眼光去看。”

我确实不知道金取帮有甚么“悲壮故事”，对白素这种说法，我也是姑且听之，但那人又再次现出感激莫名的神情来。

白素伸手，向缠住他双手的链子，指了一指，那人立时双手抖动，一

阵“铮铮”声过处，双手已经脱开。他动作极快，一下子就把链子收了起来，竟看不出如何收的和收在何处。

他搓了搓手，像是甚么事也未曾发生过一样，迳自坐了下来。白素向红绫道：“拿酒来。”

红绫答应着去拿酒，白素又道：“你明知上当，还以身犯险，可说是守信诺之至了！”

那人苦笑：“卫夫人谬赞了，那时我想说不干，也已不可得了！”

白素现出不解的神情——自然是由于白素几次说话，都说中了他的心坎，是以他的话也多了起来，而且举手投足和言词之间，也恢复了自信，颇有高手风范，和适才不住发抖耍无赖，判若两人。

他先叹了一口气：“真要及时退出，自然也可以，但是却过不了自己这一关。”

他越说越多，我也不再发问，因为看情形，他一定会把事情始末，和盘托出的。

他又摇了摇头，再叹一声：“人家一见面，就把要偷的宝物的资料全都摆了出来我们做这一行，对天下所有的宝物，不论是实际真有的，或者只是捕风捉影的一些传说，都得有深刻的研究，这才不致于在下手之际，无故放矢。”

他说到这里，向我瞪了一眼，大有向我示威，叫我别小觑了他们偷窃这一行之意。

我拱手道：“失敬失敬！”

我这样说，仍不免有调侃之意，但白素不以为然：“要把天下宝物的来龙去脉弄清楚，真不是易事。阁下刚才特别提及这一点，倒令我想起，贵帮之中，有一位高手，学通古今，对各种宝物的来历渊源，如数家珍，曾在世界各大博物馆出任顾问，更是世界具规模拍卖行的特别顾问，享誉极隆，人称宝先生的，如今不知何在？”

我正想进一步调侃，说白素话中，“如数家珍”一句，可圈可点——人家的宝贝，他手到拿来，据为己有，成了他的“家珍”，这不是形容得好么？

同时，我也想起，我的一个盗墓朋友齐白，也曾向我提及过“宝先生”其人。齐白自视极高，一向瞧不起人，但是却也佩服那宝先生在宝物方面的认识，说自己万万不及，由于想到了这一点，所以想说的话，也就没有出口。

也就在此际，只听那人长叹一声：“羞煞人，那……宝先生，正是在下的外号！”

白素在突然提及宝先生之际，显然是早已知道对方的身分了，但就在听了之后，仍现出适当的惊讶，连声道：“原来如此，真是有眼不识泰山了！”

她还向我示意，要我恭维几句，我只好道：“曾听好友齐白提起过阁下大名，他对阁下，推崇备至。”

宝先生居然爽朗地笑了起来：“齐白，是，这人有趣，和我不同，他专偷死人的东西。”

他妙在并不讳言“偷”字，看来他对于偷窃这种行为，另有自己的看法。

我们双方交谈到了这个程度，已经再也没有敌对的情绪了，而且，也没有了陌生感。

我可能对宝先生这个人，带有几分抗拒感，但是可以看得出，宝先生

这个江湖人，已经完全把我们当成了知己，非但说话的语气大变，连坐着的姿势，也肆无忌惮，只有在很熟的人面前，才会如此坐法。

我又随口敷衍了几句，宝先生话入正题，这一次，他一开口就道：“咱们是自己人，我也不必讳言，那征求神偷的人，就是研究所所长。”

这一点，我倒并不感到意外，因为他两次替所长办事，必和所长有一定的关系。令我听来觉得突兀的是，他所说的“咱们是自己人”这句话，我觉得大有澄清一下之必要，因为我并无意要和他成为“自己人”！

可是我还没有开口，白素便过来推开了我一些，阻在我和宝先生之间。我知道她是不让我把话说出口，当时，我已忍了下来。

后来，我责问白素：“你为甚么不让我把话说明白？我可不想把三教九流的人都当作自己人！”

白素大有乃父白老大浩交满天下之风，她回答道：“人家也不见得肯把三教九流的人当作自己人！”

她见我不以为然，又补充道：“自己人总是越多越好，管他是甚么教甚么流。”

这句话倒是至理名言，所以我们也就没有再争下去。却说当时，白素道：“那就请你说说当时的情形。”

宝先生吸了一口气：“那时，一见了所长，我就大吃了一惊——我不知道那是所长，只以为那是元首，后来才知道所长是元首的兄弟。”

我们点了点头，表示明白当时的情形。

宝先生吸了一口气：“他开门见山，就给了我天头派秘藏的资料，我当时接过了资料，就像是双手捧住了一大块烧红了的铁一样！”

八、内奸

我一听得天头派的秘藏这几个字，脑中也不禁“嗡”地一声响，立时向白素望去。

白素也正色向红绫道：“孩子，叫鹰儿去守着，要是蓝丝姨来了，请它长鸣示警。”

红绫答应着，宝先生一骨碌的翻身下沙发，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就向白素磕了一下头，接着，一下子又跳回到了沙发之上。

白素吩咐红绫那样做，自然是为了保护宝先生，所以宝先生才大是感激。

我则隐隐感到，白素对宝先生的这种维护，大大地不要。

因为降头术是极其神秘的玄学领域，它有着不可思议的神奇力量，绝非现代实用科学所能触及。所以，降头术之中，有许多隐秘，不但绝不能被外人所知，而且，更不许外人去侵犯。

他们的许多禁忌，在不明究竟的外人看来，简直可笑之至，但是对他们来说，却是性命攸关的大事！尤其是一些被降头师认作是“法物”的东西，外人看来，一无价值，但对他们来说，却比生命还宝贵。

宝先生一上来就说，偷了天头派的重要东西，这时又提到了“秘藏”，可知他实在是犯了降头师的大忌。这也是他为甚么一听到了蓝丝之名，就吓

得魂不附体的原因。

我们不知道事情的严重性到了何种程度，也就是说，我们不知道宝先生的所作所为，对蓝丝和她的天头派，造成了甚么样的伤害。

在这样的情形下，白素若是出力维护宝先生，难免就会有对不起蓝丝之处，宝先生虽然是江湖上的一号人物，但是蓝丝和我们的关系，更是非比寻常，我们理应站在蓝丝这一方才是。而且，事情是由宝先生不对在先。

我一面想，一面向白素连施眼色，白素却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

宝先生坐定之后，神情苦涩，道：“我当时已知所长的身分，本来以为他要我去偷苏联或美国的最新科学研究成果，及至一听天头派之名，我就出了一身冷汗……这太出人意表了！”

我起疑道：“你早知道有天头派的存在？”

宝先生望了我一会，才道：“是——我已说过，干我们这一行的，对各种奇珍异宝的集中地，都很注意。例如中国的故宫，法国的罗浮宫，英国的伦敦塔，埃及的国家博物馆，土耳其的——”

我道：“够了，可是那天头派的秘藏——”

宝先生吸了一口气：“卫先生你难道——”

他说了一半，便住了口，显然是怕再说下去，会使我难堪。

我道：“我是没听说过。”

我一面说，一面向白素望去，白素道：“我也不甚清楚，只是约略听爹他老人家说起过，他昔年到苗疆去，也有一分是为了苗疆的大秘藏，不知是否和天头派的秘藏有关？”

宝先生伸手一拍大腿：“卫夫人真是博闻。清康熙四十七年，苗疆七十二峒，以金花娘子为首，举兵抵抗朝廷，朝廷派大兵征剿。他们造反的原因，就是由于当时掌管苗疆的大史，觊觎苗疆秘藏而起。那苗疆秘藏，是数十年来，所有苗疆人视为神圣不可侵犯之命脉，历年来的精聚，如何能容外人染指，自然官逼民反了！”

我吸了一口气：“金花娘子举事失败，那秘藏——”

宝先生道：“秘藏早就有计划向南转移，派一支精通蛊术的苗人卫护。这支苗人，后来自成一派，传了下来，就是如今降头术中的天头派。”

我呆了片刻，一时之间，大有晕眩之感，过了好一会，才道：“这……和‘所罗门王宝藏’一样，是虚无飘渺之说，当不得真。”

宝先生道：“不，那所罗门王宝藏，也是实有其事，只不过年代太久，没有了头绪而已。天头派秘藏，却是有根有据的。据说，秘藏之丰富，匪夷所思，各种人间珍宝，尤在其次，还有九天至珍，连名堂都说不上来的宝物，实在是……是……叫人一听，就如同飞蛾见了灯火一般。”

我闷哼了一声，心想，大抵也只有你和你的同类，才会如此！

白素叹了一口气：“你就忍不住去扑火了？难道所长给你的资料之中，没有说明天头派的降头师，必然倾全力护卫他们的秘藏么？”

宝先生道：“他没有瞒我——事实上，所长掌握的资料，详尽之至，我也不知道他是如何弄来的，后来知道他有一个双生兄弟，是一国之首，那做起事来，毕竟方便了些。”

白素闷哼一声：“一国之首又怎么样，真正到秘藏中取宝去，还要靠你！”

宝先生坦然接受称赞：“要不然，我怎么能配称为‘宝先生呢’？”

我没有心思听他们的这种对话，我只是在想，事情发生时，如何向蓝丝有个交代。

宝先生忽然又道：“后来，我知道，所长得到的资料，并未曾全部向我公开，有些关键问题，我曾几次问起，他都支吾其词。”

我一挥手：“你别打岔，把事情循序说，不然，我听不懂。”

宝先生吸了一口气：“事情确然很复杂，所长一向我提及了天头派的秘藏，我就有好一阵心跳——”

当时，所长和宝先生见面的所在，是在该国首都，一幢外表并不起眼的古老建物之内，那建物，还是当年统治该国的殖民者留下来的。

宝先生一听到对方提到了天头派秘藏，确然好一阵心跳。

因为有关这个秘藏的传说极多，尤其在他们这一行之中，更是自小就耳熟能详，但一直只是传说，如今忽然有了具体的头绪，其惊喜可知。

他连连点头：“我知道，我知道那天头派的秘藏！”

所长却嗤之以鼻：“你知道，你知道甚么？那秘藏在甚么所在，如何到达？”

一句话，就把宝先生问了个哑口无言，他道：“那……我确是不知，据传说，应该在贵国国境附近的深山大泽之中——”

所长轰笑了起来：“凭你，到得了秘藏的所在么？”

宝先生虽然被调侃得脸红耳赤，但当时他也不知道对方究竟掌握了甚么样的资料，所以抬声道：“当然到不了，要是到得了的话，早就去了！”

所长拍了拍他的肩头：“那且说说，你对天头派的秘藏，知道多少？”

这一问，宝先生倒大是来劲。因为金取帮以偷为业，号称天下第一偷，自然对各种宝藏，都下过功夫去研究。那苗疆天头派秘藏，可是天下十一大宝藏之一，金取帮的高手，自然也研究过。

（“天下十一大宝藏”，是真正的“大”宝藏，对这些宝藏有兴趣而加以研究的人，都有一个大家公认，但又不成文的标准——够得上“大宝藏”之称的，必须在这个宝藏中，估计所藏的珍宝，每一个都要及得上如今在世上所有的珍宝之和。）

（也就是说，把如今世界上所有的奇珍异宝，集中起来，才抵得上一个大宝藏。）

（如此说来，岂不是被埋藏起来的珍宝，多过流通的珍宝许多倍？是的，情形就是如此——人类有收藏宝物的习惯。看看如今流通的珍宝，也是绝大多数锁在保险箱之中的，就可以知道人类埋藏宝物的习惯行为，是如何根深蒂固。）

（历年来，够得上这个标准的宝藏，只有十一个。一些著名的宝藏，名头虽响，但不及格，如“山下奉文宝藏”、“墨索里尼宝藏”以及“太平天国天王府宝藏”等等，都不够资格。）

所以，金取帮对天头派宝藏研究有素，而宝先生在宝藏的名称之前，加上了“苗疆”两字，那是由于宝藏本是苗疆七十二峒几千年来积聚，后来因避战祸，才转移出去之故。

当时，宝先生就对所长把这秘藏的来龙去脉说了，并且道：“蛊术就是从这批护宝的蛊苗，传播开去，以致大盛于南洋各地，辗转又发展出了甚多派别，但以天头派为最正宗，所以秘藏的秘密，始终掌握在他们之手！”

所长道：“说得是，再说下去。”

宝先生侃侃而谈：“那是当年定下来的规矩，九个精通蛊术之人，一人把守一道关口，要闯过九道关口，才能进入秘藏所在地。一有外人闯进去，天头派首领，必然立时知晓——。”

他说到这里，略顿了一顿：“至于何以首领即使在千里之外，也立刻知道，其中缘故，我也不甚了了。”

所长道：“那是降头衔中的奇术——在上一代首领，把位置传给下一代之际，同时也传给下一代许多法物，其中就包括了知道秘藏被入侵的法物在内。据说，那是一只雌蛾，若没有事发生，雌蛾蛰伏如死，一旦有人侵入，惊动了在秘藏之中的一只雄蛾，那雄蛾就立时发出讯号，雌蛾就会扑翅复活。”

所长的这一番话，对宝先生来说，闻所未闻，匪夷所思，宝先生听了，自然大是叹服。

当宝先生向我转述到这一点时，我也大是叹服——降头衔最擅利用各种生物的异能，对昆虫的许多本能，更能发挥到了淋漓尽致的境界。有许多种蛾，雄性向雌性发出讯号，可以传出极远，那是蛾的异能。至于如何能使两种蛾在平日蛰伏如死，那就是降头衔的奥秘了。

却说当时，宝先生在大是叹服之际，也不免暗暗心惊，因为所长所说的那些，已经是天头派中的极度机密。他不知道所长何由得知，但却可以肯定，知道这个秘密的人，也必然被天头派的降头师，视为大敌。

所长却闲闲地把这种重大机密告诉了他，当然有“拖人下水”的用意在内，叫他退不得，唯有向前。

宝先生一方面惊恐，一方面又心痒难熬。所长看穿了他的心意，道：“只要当时不被截住，也不是躲不过去，躲到我这里来，就极安全。”

宝先生向我们说到此处，叹了一口气：“所长也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他不知道，进入秘藏宝地之人，就算当时不被截住，事后，不论躲到何处，必为天头派所知。”

我冷冷道：“或许所长知道，只是不告诉你；一说明，你就不敢去了。”宝先生脸上的肌肉，抽动了好一会，没有言语，我忙道：“算我多口，你再说下去。”

当时，所长又道：“九道关口，我都已经有了破解之法，但仍需一绝顶高手去行事。

我只要秘藏中的一样古怪物事，你可以顺手牵羊，只要不坏了我的事，我不会来管你，而且，酬劳照付。”

宝先生听了，兴奋得满脸通红，一时之间，竟至于噤住了说不出话来。

过了好一会，他仍然不免脑中嗡嗡作响，但总算能问一句：“你要的那古怪东西是甚么？”

所长沉吟了片刻，才道：“我们也还不知道。”

宝先生扬了扬眉，因为这话，有着明显的推搪。

所长进一步解释：“秘藏之中，有一部分，是属于不可思议的东西，苗人统称之为‘九天奇珍’。据说，全是从九天仙府来的，流落人间，落在苗疆，为他们所得。是以虽然连他们也不知那是甚么，却由于那是‘上天所赐’，所以他们也格外宝贵。”

宝先生“嗯”了一声：“世间确是有不少宝物，本非人间所有，可是九天仙府的奇珍——这，我们帮中，却深信不疑。”

宝先生是金取帮中的高手，金取帮精研天下奇宝，自然知道，人间有不少宝物，本来绝非人间所有之理。

这时，所长忽然问了一个当时在宝先生听来，突兀之至的问题，所长问道：“你可认识一个叫卫斯理的人？”

（这件事，后来会和我发生关连，并不偶然，而是早有潜伏原因的。所长早知道我这个人，对我有印象，对我的经历，作过研究。所以，在神秘爆炸发生之后，他才会想到了我。）

（所以，才会有事情终于到了我身上的这个结果。）

当时，宝先生怔了一怔：“不认识，但是我知道有这样的一个人。”

所长吸了一口气，颇有向望的神情：“据卫斯理的说法，甚么九天仙府的奇珍、仙家的法宝、来自天上的宝贝等等，其实都是各种外星人的东西，留在地球上，这些东西能发挥地球人梦想不到的特异作用，所以就被当作了法宝。”

宝先生也不含糊，对我的事（主要是对各种异宝）也知道不少，他道：“是，早年，卫斯理普接触过传说中的‘聚宝盆’，他下了一个判断，说那是‘太阳能金属复制仪’，倒也可以自圆其说。”

所长和宝先生的对话，到这里，有一个短暂时间的沉默，然后，所长才道：“在天头派秘藏之中，属于仙府奇珍的物种，有五十种，或者更多，我们要的，是其中编号‘羊粪菌’的那一个。”

宝先生听到此处，也是日定口呆，因为听来，所长对秘藏，可以说是了如指掌，那实在叫他猜不透，这些资料是哪里来的。

宝先生在说到这里时，仍不免用手拍额，表示不明白所长何以会有这样详尽的资料，连苗人用各种不同的菌类来代替号码作编号之用都知道。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我道：“事情极简单，天头派之中，有了内奸。”

白素点头：“而且，这内奸在天头派之中，地位极高，不然，不能明白那么多隐秘

这便是我一力要维护宝君的原因，蓝丝如今是一派之首，若是派中有可怕的内奸，对她来说，危险之至。”

我吸了一口气，至此才知道白素早已料到了这些，我当真自叹弗如之极。

宝先生呆了片刻：“是，我也如此设想，但那是天头派中的大事，我们外人，实在不便插手。”

白素道：“你难道没有想到，这是你将功折罪的好机会？”

宝先生苦笑：“天头派不会放过我。”

白素道：“本来不会，但若是我们从中说项，你又能帮天头派找出内奸来，就有机会了。”

宝先生又想了一会：“可是，我并不知道内奸是谁。”

白素正色道：“你把所长所掌握的资料，全部交出来，蓝丝必能判断出谁是内奸来。”

宝先生道：“这一点，我倒可以做得到。”

我也佩服白素的心思缜密：“能做到这一点，至少我们可以说话了。”

宝先生连连点头，现出了有一线生机的神情，继续说当时他和所长的谈话经过。

所长和他，谈论了一些我对仙府奇珍的观点之后，所长又问：“你可知

道羊粪菌是甚么模样？”

宝先生摇头：“不知道，据说，苗疆的毒菌，有上百种之多——”

所长一扬手：“有上千种，但苗人采用了其中毒性最烈的一百种，依它们毒性之强弱，依次作为自一至一百的数字代表。那羊粪菌，排在第四，毒性之烈，匪夷所思。据说，一群野鹿或野牛，经过它滋长之处，若适逢它成熟之期，孢子飞扬，上千只动物，都会化为脓血而死。”

宝先生吞了一口口水，说不出话来，他倒是早已知道这种凶险是免不了的。说起来，一种剧毒的菌颗，只是小事一桩，还有更厉害百倍千倍的事在。

所长又道：“你会有机会认识那一百种毒菌的模样，并且学习如何破解降头术的禁制，但是，你此行还是凶险莫名，随时可能失去性命。”

这时候，宝先生倒表示了出奇的勇敢，他道：“所长，你说得太轻描淡写了，应该是，我随时有可能在极悲惨的情形下丧生。”

所长坦承：“是——所以，你有甚么要交代的，一旦不幸，我们一定尽力照办。”

宝先生双手一拍：“赤条条来去无牵挂，哪有甚么要交代的。”

所长一击桌：“好！只要你成功，我们决不会忘记你的功劳，你会是本国最大的功臣，可以在本国享有一切特别权利。”

所长的这种“允诺”，对于宝先生来说，更是极大的诱惑，他更是勇往直前。

宝先生深入天头派秘藏的所在地，如何藉所长所授的办法，闯过了九道禁制，进入了腹地，得睹传说中的秘藏的经过，如果详细述来，足可以有几十万字，而我不准备一一复述了。

一来，由于这只不过是这个故事中的一个过程，不是故事的本身。二来，这种经过，用文字来叙述，所能表达原来的惊险程度不强，绝比不上有画面的影像，吃力不讨好，自然可免则免。

但是，他进入秘藏腹地之中的情形，却有提及的必要。宝先生说，那秘藏的中心，是一个极大的山洞。藏宝人在洞壁之上，凿出了许多大小不同的小洞，来储存宝物。

宝藏一律藏在木箱之中，木箱的大小不一，都有白铜色角，洞壁很是平整，山洞和山石呈灰白色。

最可怖的是，在每一个藏宝的洞窟之旁，都长着一簇不同的菌类植物，千姿百态，有的颜色鲜艳无比，有的形状古怪绝伦，在十几个大火把的光芒照耀之下。诡异绝伦，叫人不寒而栗。

这些菌类，自然就是那一百种用来代替数码的剧毒毒菌了。

这种毒菌，别说吞下肚去，即使在其旁经过，也会中毒。苗疆蛮荒之地，多有“瘴气”，人畜闻之立毙，大多是由这类毒菌散发出来的。

几乎在所有的毒菌之旁，都有十来只巨大的蛾伏着，那些蛾似死非死，似活非活，双翼的图案，加上蛾身，恰如一只骷髅，而且，还有着幽幽的绿光。一进山洞时，还只当有千百只骷髅在作祟，宝先生也不免被吓出了一身冷汗。

他说，他全仗难得的机智和罕见的身手，而且，早已认熬了那羊粪菌的模样，所以一下子就找到了那东西的所在。

照说，凡是剧毒的毒菌，均有鲜艳之极的色彩，或如雪之白洁，但是

世上任何事，皆有例外。那羊粪菌虽具剧毒，却是和普通食用菌，大同小异，其色灰褐，颗粒甚小，一如羊粪。

宝先生小心翼翼，把羊粪菌附近石洞中的木箱，取了出来。

他自称行动再小心不过，可是还是惊动了担任守护之责的骷髅蛾，在那石洞附近的几只，首先振动翅膀，犹如一犬吠，百犬追随一样，顷刻之间，满洞成千上万的蛾，一起振动双翅。

宝先生知道，这一来，天头派首领身上的雌蛾，立有感应，在这秘藏腹地，多逗留一刻，便危险万分，所以，他竟未及为自己打算，便当机立断，立刻退出。

等到他退出了秘藏腹地之后不久，所长和几个手下，已在等候。宝先生一见所长，想要说话，却被所长一伸手，捂住了口。

所长告诉他：“自今以后，你绝不能说话。只要你不开口说话，天头派的降头师，再神通广大，也找不到你。”

九、处死谢罪

宝先生说到这里，略顿了一顿，我和白素，都不禁为之大奇。

我们都知道降头术之中，大有不可思议的行为在，但是一开口说话，虽远在万里之隔，也会被跟踪而至，未免也太不可思议了。

看来，这位仁兄之所以不说话，只是为了怕惹祸上身，并非天生的“沉默寡言”。

但是，何以如今他又说话了，而且一说就如此之多呢？我和白素，不约而同，把这个问题，提了出来。

宝先生苦笑：“我知道这一次，躲不过去了。我和蓝丝之间，距离缩短到了一定的程度，她立刻就可以知道，当日偷进秘藏腹地的是谁。只有你们可以救我，我怎能再不开口。”

他停了一停，又说了一个理由，“黑色幽默”之至，他道：“我又不是不会说话，只是不能说话，近十年来，我当真一句话也未曾说过，那份难过，不是身受者，绝料不到。我甚至不敢睡觉，唯恐一个不小心，在睡梦中，说了一句梦话，就惹来杀身之祸。”

听得他这样说，我、白素和红绫三人，相顾骇然。

我本来还想追问他和原振侠医生相识的经过，但红绫性子比我更急，已经问道：“那东西——你偷到手的，究竟是甚么？”

宝先生道：“我问了，但所长说：‘你不懂的。其实，连我也不敢肯定，要详加研究’，叫我别再问。从那时起，他们给我极好的待遇，真是应有尽有，享了十年特权，一直到研究所出了事，想起卫先生你，这才派我出马，来和卫先生联络的，做梦也没有想到，卫先生竟然和天头派的降头师，也有联系！”

我道：“你知道蓝丝要来，立刻逃回去，还来得及啊！”

宝先生正色道：“我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十年来养尊处优，就和当年曹操优待关老爷差不多，这是我报答的机会，怎可以临阵脱逃，一走了之。”

我闻言，不禁肃然起敬——这个人的行为，实在出人意表，难以分类，

但是他这种命都不要，也要忠人之事的态度，倒也难得之至。

红绫首先喝采起来，白素问道：“何以研究所出了事，要由你来联络？”

宝先生道：“一来，我有原振侠医生的身分证明书。人人都知道，卫先生、原医生……和卫夫人，是并世三大奇人，很有交情，所以我来比较适宜。二来——”

他说到这里，顿了一顿，白素笑道：“你说话大可实在一些，不必硬把我的名字也加上去。”

宝先生涨红了脸：“是！我不是硬加上去的。二来，出事的是所中第五十九号研究室。”

我大奇：“那又和你有甚么关系？”

宝先生道：“当年，我自天头派秘藏之中，所盗得的宝物，所长得手之后，就成立了一个专门研究室来研究，那便是第五十九号研究室。”

他这句话一出口，我和白素都不由自主，发出了“啊”地一声。

原来宝先生和爆炸事件之间，还有这样的一层联系在。

白素疾声问：“然则，所长一定知道那宝物是甚么性质的了。”

宝先生道：“也不知道这些年来，他是不是研究出了名堂。两位若是见到他，可当面对相询。”

宝先生仍未忘记替所长工作，我立时闷哼了一声：“我们未必有兴趣远行。”

白素瞪了我一眼，我也知道刚才的话，言不由衷——事情发展到了这一地步，若叫我半途而废，那已是不可能的事了。

我站起来，走了几个圈，问道：“然则，五十九号研究室，究竟在研究些甚么，你一点也不知道？”

宝先生摇头：“我从不过问这些事——这些年来，我除了不能说话之外，日子过得像皇帝一样，谁还有空去理这些事。”

我呆了半晌，可以想像，他在立了大功之后，独裁政权对他的优渥。令我生疑的是，他立的“大功”，究竟是甚么性质的，何以值得独裁政权对他如此优待？

当然，事情和秘藏中取得的那东西有关。那东西，必然给取得者带来了极大的好处，所以才会有这样的情形出现。可是，不是多年来的研究都“一无成果”吗？

分析下来，只有一个可能，是秘藏中的那东西，必然带来巨大的美好前景，所以才如此值得重视。

看来，要弄明白这一点，似乎非去和所长见面不可，但我知道，我另有一着棋可走

天头派的首领蓝丝，和我们的关系，再好也没有，从她那边去了解秘藏中宝物的真相，不是更好么？

我正在这样想着，突然听到门外，传来了一下怪叫声。

这一下怪叫，分明是温宝裕发出来的，虽然不如他母亲的叫声那么惊天动地，但是隔了门，仍足以震人耳鼓。

随着那一下叫声，又听得他大声问：“蓝丝，你怎么了？别吓人。”

这一句话一传进来，宝先生的身子，像筛糠也似的，抖了起来。

他一面抖，一面望着我们。

这时，我迅速转念，审度一下目前的情形。如今，蓝丝来了，而且，

她一到了门口，必然有所感觉，有了反应，所以温宝裕才会大惊小怪。

我们要采用甚么方法保护宝先生呢？要是蓝县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一下子就出手，我们又怎么办呢？

电光火石之间，我和白素全是一样的心思，我们不约而同的齐声叫：“蓝丝。”

蓝丝的声音也自门外传来：“表姐，表姐夫。”

不错，蓝丝是白素的表妹，可是她却从来也没有这样称呼过我们。

她如今忽然用了这样的称呼，我正不知是吉是凶，只见白素已略松了一口气，我也恍然——刚才我们的叫声，充满了急切之意，大有千言万语，尽在不言中之意。蓝丝是何等聪明之人，自然一听就明，她的这种称呼，突出了我们之间的亲情关系，当然是作出了回应，表示都是自己人，没有甚么不好商量的。

这时，最奇怪的要算是宝先生了，他虽然知道我们和蓝丝有关系，可是却再也料不到我们的亲戚关系，竟是如此之接近。

只怕想破了他的脑袋，也想不通何以纵横中原的白老大之女，会和远在异乡的一个降头大师，有表姐妹的亲密关系。

白素已先应了一声，门打开，温宝裕和蓝丝，已走了进来。

蓝丝的身分异特之极，在她的“领域”之中，她的服饰打扮，也有异于常人。但是到了别处，她的打扮却和寻常少女无异，看来明媚无比，只是谁也不知道她那花格子裙下，藏有甚么古怪东西而已。

两人一进来，我先偷看了宝先生一眼，只见他坐在沙发上，如同死去了一般，双眼睁得老大，盯在蓝丝身上。蓝丝却看也不看他，只是笑吟吟地和我们打招呼。温宝裕看到宝先生在，也感到了气氛有异，可是他却一点地不知道发生了甚么事，只是神情好奇。

白素抢先开口：“蓝丝——”

可是蓝丝却抢先说了话：“表姐，表姐夫，我有一事，非你们帮助不可，不然，我当不了本派的首领。”

温宝裕在旁一听，关心情切，忙道：“你别急，我们一定帮你。”

我和白素一起皱眉时，蓝丝又道：“要是当不成本派首领，不但本派的降头师瞧不起我，外派的降头师，也必然对我群起而攻，那时，我寡不敌众，可就不知是怎么一个死法了。”

她说到后来，语音凄楚，目中泪花乱转，那一副可怜的情状，人人见了都会恻然。

温宝裕忙不迭道：“不会，不会，绝不会有这种情形发生。”

我狠狠瞪了温宝裕一眼，要他别插科打诨，白素也道：“是不是和这人有关？”

白素一指宝先生，蓝丝这才向宝先生看去，点了点头：“是，我找这人很久了，找不到这人，我不能接掌本派。”

温宝裕由于不知道来龙去脉，听得蓝丝这样说，当真奇绝。

我又瞪了温宝裕一眼，不让他打岔，我道：“可允此人带罪立功？”

蓝丝道：“我不知道是否有此规矩。我只知道，新旧首领交替之时，本派秘藏一件也不能少，若有缺少，新首领必须先负找回之责。”

白素沉声道：“旧首领反不用负失物之责么？”

蓝丝道：“自然要负责，宝物一失，他便被革职，作为待罪之身，必须

在十年之内，觅到能为他找回失物的新首领，帮他赎罪。不然，十年期限一到，他便要被处死以谢其罪！”

我听得倒抽了一口凉气——这事情，严重无比！因为不单是牵涉到了宝物，而且还牵涉到了人命，更有甚者，牵涉到的人命，必然是一个地位极高的降头师。

这就不是甚么讲讲人情就可以大事化小的事了。

白素吸了一口气，一字一顿地问：“贵派的新首领是你，那旧首领是——”

白素其实多此一问，旧首领是谁，不问可知，当然是蓝丝的师父猜王降头师。我和猜王降头师有过一段异常的经历，很敬重他的为人，当然绝无看着他被处死以“谢罪”之理。

一想到这里，我不由得狠狠地盯了宝先生一眼，心中在骂他干的好事。

宝先生垂下了头，一言不发，身子也不再发抖，宛若泥塑木雕一样。

这时，蓝丝也回答道：“旧首领就是我的师父，猜王大降头师——这些事，由于全是降头师内部的事，所以我从来未曾提起过，表姐表姐夫莫怪，连小宝他也不知道其中因果。”

我和白素忙道：“我们怎会见怪。”

白素又道：“这件事，其中有许多不可告人之事在。这位，你自然知道他是谁了。”

蓝丝道：“是，他就是当年偷入秘境，盗走了宝物之人，他身上沾了蛾粉，百年不去。亏他这些年来，没开口讲过一句话，不然，我和师父，早就找到他了。”

白素沉声道：“你和猜王大师，可曾想到过，有关秘藏的一切，全是贵派至高无上的秘密，如何会为外人所知，而且知道得如此详尽？”

蓝丝蹙眉：“这个问题，师父问了自己无数遍，都没有答案。”

白素道：“何以会没有答案？问题再简单也没有，若不是贵派之中，出了内奸，怎会出现这种情形。”

蓝丝听了，苦笑了一下，摇了摇头。她的动作，分明是否定了白素的说法。

这不禁令我大奇——因为这是唯一的可能了。

我和白素都不出声，等着蓝丝的解释。蓝丝道：“知道有关秘藏秘密的人，从来就只有首领一人。别人只知有一个秘藏，但也只在疑真疑幻之间，别说知道它的详细情形了！”

听得蓝丝如此说，我和白素，不禁面面相觑，说不出话来。

蓝丝继续道：“这个秘密，只有在新旧首领交替之际，才由旧首领说给新首领知我现在还未正式成为新首领，所以也不知情。”

我勉强笑了一下：“会不会有花无意之中，露了秘密的可能？”

我的这个假设，自然是虚弱无力之极，也理所当然的立刻遭到了否定。

蓝丝说得斩钉截铁：“绝无可能，我们是降头师，都曾向降头术起过誓，若是一旦违了誓，露了秘密，如何还能活着？”

当时，在一旁的温宝裕，也在我们的交谈之中，听出了事情严重，他也不胡乱说话了。

情况和我们所估计的完全不同，我们想要宝先生“将功赎罪”的计划，自然行不通了。

这时，蓝丝的目光，已定在宝先生的身上，她的双眼之中，现出一股幽森森的光芒，看来极其诡异，和她俏丽的脸容，绝不相衬。

白素提高了声音：“这事说不通，所长不可能无师自通，自己悟出秘藏的秘密来，一定有人告诉他的。”

其实蓝丝并不明白事情的来龙去脉，她只是知道眼前的这个人，正是天头派找了十年的盗宝之人，所以她愕然问：“谁是所长？”

白素作了一个手势，示意她坐下来，并且向宝先生指了一指，表示他不会逃走。

蓝丝依指示坐了下来，温宝裕忙走过去，挨在她的身边。白素便将事情的经过，说了一遍。

蓝丝一直在用心听，并没有发问，等白素说完，她仍然一言不发。

我忍不住这种难堪的沉默，问：“你看如何？”

蓝丝伸手在自己脸上抚摸着，缓缓地道：“师父没有理由出卖秘密，如果是他，他早已受了降头师的惩罚，不能再健在世上了。”

白素仍锲而不舍：“然则，秘密必有露的途径。”

蓝丝道：“有办法，去问所长，他自何得知秘密。”

我和白素吸了一口气，确然，这是最直接的方法了，所长肯不肯说，是另一回事，至少，蓝丝是非去见所长不可的了。

宝先生直到这时才抬起头来，开口说话。他的声音发颤：“要见所长，我可以引见。”

蓝丝道：“不必，良辰美景和我们相熟，你要去见师父。”

宝先生随即站了起来，我也大是紧张。蓝丝道：“待弄清楚了秘密何以会露，如果对本派日后守秘有利，你会得到从宽处置。”

宝先生颤声道：“秘密早已露，如何还能守得住？”

蓝丝道：“自从失窃之后，秘藏早已重新布置过，那从前的秘密，已一文不值。”

宝先生仍道：“我……去见令师……这……”

他现出骇然之至的神色——这也难怪他，落入了降头师的手中，本身又是犯了大罪的人，怎能不怕。

温宝裕道：“你才来，却又要走？”

人家是在生死关头，他却还有儿女私情，真是“浪漫”得可以，我白了他一眼，他浑无所觉。

蓝丝道：“我不走，他自己去找我师父报到。”

宝先生怔了一怔，蓝丝又道：“这就去，路上不准耽搁，二十四小时见不到我师父，你自己负责后果。”

宝先生大惊：“要是令师——”

蓝丝道：“你放心，只要你不耍花样，你必能在二十四小时之内见到他。”

这时，宝先生乖得如同小学生一样，蓝丝讲一句，他应一声。我们心知蓝丝必然已在进来之后，在宝先生身上，做了甚么手脚。若是宝先生在二十四小时之内，见不到猜王降头师，蓝丝下的降头发作，他便其命不保了。

等蓝丝说完，宝先生向我们各人拱了拱手，就急不反待，夺门而出。

红绫对此，大是羡慕：“蓝丝，你本事真大。”

蓝丝叹了一口气：“你不知道我有多少麻烦事，像是有几千条无形的绳

子，把我捆得牢牢的，真不知道我还有没有自己，要是能像你那样无拘无束才好。”

蓝丝忽然兴起了这样的感叹，我们都不知道该如何劝慰她才好——她自从出生起，就命定了她不能作一个普通人。凡不能作为普通人的，都会有想作普通人的强烈愿望，古时人有“只恨生在帝王家”之叹。可是，作为普通人，却又做梦地想改变自己普通人的身分。人生愿望之矛盾，真是无出其右。

大家静了好一会，红绫才道：“都是我不好，说了一句蠢话。”

几个人一齐叫了起来：“哪里关你的事。”

白素改变了话题：“那十年期限——”

蓝丝道：“还有大半年的时间便到限期。本来，师父几乎已绝望了，想不到如今有了转机，师父见了那宝先生，必然会大大松一口气，我们也能在这大半年中，追寻事实真相。”

温宝裕怕着胸口：“还是我最有先见之明，灵机一触，把蓝丝请了来。”

我冷冷地道：“小费，你在请蓝丝之时，已想到事情会和她有关连？”

温宝裕脸不红，气不喘：“当时虽未想到，但天纵英明，行事就会上合天机，自然流畅。”

他一副洋洋自得之状，我也拿他没有办法。

白素这才再把研究室神秘爆炸一事，详述了一次，这一次蓝丝听得更是用心。

白素说完，我已急不及待地问：“你对于被盗的究竟是甚么，真的一点也不知道？”

蓝丝双眉：“真奇怪，我确然不知——这一切，要等找正式成为本派首领，才能得知，但是那所长竟有如此详细的资料。”

她在说这几句话的时候，神情凝重之至。

白素道：“其中缘由，我们瞎猜，自然没有头绪，说穿了，只怕简单之至。倒是秘藏之中，失去的那个仙府奇珍，竟可以研究十年之久，真不知是甚么，这才更叫人无法想像。”

蓝丝没有出声，走了开去，温宝裕亦步亦趋，跟在她的身边。

我看出，蓝丝对于研究所的事，不是很有兴趣，她只关心她本派中的事。

可是如今，两件事之间，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我一定要把她的兴趣引过来才行。

所以，我和白素走向她，又把我们的设想，向她说了一遍。

我在说完了设想之后，望定了蓝丝：“在许多神话和宗教故事中，都有‘金刚不坏之身’这种说法。在降头术之中，是不是也有能使人的身体，变成坚强无比的方法？”

蓝丝摇头：“我对这些设想，一点概念也没有。”

我又问：“要是让你见到了那手，你是不是会有所发现？”

我问的问题，已经够模两可的了，可是蓝丝的回答也一样：“那要等见过了方才知道。”

她说完之后，过了一会，又道：“很对不起，我自己的事，已经够烦的了，没有心思再去想旁的事。”

我知道她心烦的原因，是由于知道了秘藏中的仙府奇珍，已在爆炸中

毁去，难以原璧归赵。在这种情形下，虽然找到了当年盗宝之人，但事情不知如何收拾，确然令她心烦。

一时之间，大家都不出声，蓝丝方歉然道：“本派之中，良莠不齐，有一些弟子，降头术学不精，心术却不正，那秘藏对他们极大的诱惑，所以本派首领这个位置，也有不少人眼红心热，想要得到。”

听得蓝丝这样说，我心中大是有疑，温宝裕已一下子把我心中的疑问，问了出来。

他道：“难道当了首领之后，就可以随意处置秘藏中的宝物？”

十、两个人、一个人

蓝丝道：“规矩上当当然不能，但那正如为官不能贪污一样，世上的贪官，在贪污之时，想的都是永不会被发觉——也的确有贪官，一世安然无事的。”

温宝裕一挥手：“那就简单了，猜王师父也如此照着办就是了。”

蓝丝又是生气，又是无可奈何：“你这话，要是叫师父听到了，会你吃死猴子毛。”

我们虽然不知道“吃死猴子毛”之后，会有甚么结果，但倒也可以肯定，那大大不是好事，想必是温宝裕的话，大大侮辱了猜王大降头师的人格，犹如叫文天祥投降，或是叫蔡松坡拥立一样，是不可饶恕的事。

温宝裕缩了缩头，不敢再言语。

白素只好道：“蓝丝，我们虽然不是降头术中人，但却是亲人，若有甚么要帮助的，请来找我们。”

蓝丝认真地想了片刻，才道：“你们实在帮不了甚么忙，倒是……倒是……”

她连说了两声“倒是”，却没有往下说，看来，她想说我们帮不了忙，倒是知道甚么人可以帮忙，可是她却又不说出来。

她不说，大家也不好强逼她。温宝裕又道：“总要等见到了那所长再说，或许，在爆炸中，那仙府至宝没有损坏，那问题就解决了。”

我沉声道：“好，立刻和戈壁沙漠联络。”

事情在突然之间，有了这样意料不到的转变，我们自然非和所长见面不可了，我以前不愿与之见面的理由，当然全搁过一边，不必再提。

温宝裕和戈壁沙漠熟稔，他们之间，自有一套随时随地都可以联络到的方法，但是这一次，温宝裕却也化了近十小时不断的努力，才达到目的。

原因很简单，远距离的通讯联络，无非是依仗无线电波，而有不少所在，是无线电波无法到达的，例如大的岩洞，而戈壁沙漠恰好是在一个大岩洞中工作——那个研究所，就设在一个岩洞之中。

所以，要等到戈壁沙漠离开岩洞的那一刻，他们才取得了联络。

温宝裕第一句话就道：“我们都要来。”

戈壁沙漠怔了一怔：“有哪些人？”

温宝裕向我们望来，红绫摇头：“我不去了。”

白素望了红绫片刻，也道：“我也没有去的必要。”

停了片刻，温宝裕才回答：“我、卫斯理和蓝丝。”

显然一时之间，戈壁沙漠想不到蓝丝为甚么也会去，但他们还是立即道：“好极，我们通知主人，准备迎接——请他们派飞机来接。”

温宝裕感到满意：“好，我们等着。”

他搓着手：“这才表示有诚意。”

我吸了一口气，独裁者拥有一个国家，尽管这国家又小又穷，但这些“诚意”还是拿得出来的。

第二天，良辰美景喧哗着来到，立刻通知温宝裕和蓝丝动身。

这期间，又有一个小插曲——温宝裕的妈妈，一直以为蓝丝是南洋富豪之女，大有来头的人物，所以颇以这个未来媳妇为荣，总要温宝裕带蓝丝去见她，好让他带着蓝丝到处炫耀。

蓝丝虽然不愿，温宝裕也不见得乐意，但是温宝裕有一个好处，很不忍拂他娘亲之意，所以，蓝丝一来，他也会说服蓝丝，去讨老娘的欢心。

等到我们十万火急要动身时，温妈妈正在宴客，小宝和蓝丝，正是主角，大排筵席所请的客人，都是非富即贵，社会上有名望人物的各类女眷。

我们身在机场，三请四催，温宝裕和蓝丝，却硬是被温妈妈拉住了，脱不了身。

良辰美景急躁起来：“是不是要我们去把他们两人硬拉了来？”

我连忙摇头：“别叫小宝为难。”

良辰美景居然很感动：“小宝对妈妈，还是真好！”

我趁机问道：“戈壁沙漠近况如何？”

两人笑靥如花：“好极，他们对工作极负责，细心检查保卫系统，任何细节都不放过，可是一直未曾发现有任何破绽。”

我暗示了一下：“这两个人，可算是不世出的英才，世所罕见的人物。”

良辰美景是何等机灵的人物，再加上青春期女性的敏感，当然早已感到戈壁沙漠对她们大有意思。我这时这样一“介绍”，她们自然明白了。

两人一起笑了起来：“卫叔，他们是奇才，那是他们的事。”

两人已不能说是说得委婉，而是相当直接了，我也只好暗叹了一口气，无可奈何——世上本无一相思便有结果的事，绝大多数的情形下，都是只好陡呼荷荷而已。

我当然识趣，不再提甚么，良辰美景也当是甚么也没有发生过一样。

好不容易，等小宝和蓝丝赶到，上了专机，我才正色道：“那所长若是有心解决疑问，应该一切都和我们坦诚相对才是。”

良辰美景道：“我们相信他有诚意，但是却无法保证他百分之一百坦诚。”

两人说着，望着蓝丝。

蓝丝点头：“我有办法知道他是不是在说实话，可是却无法令他必定说实话。”

良辰美景“格格”一笑：“拿几条毒虫，爬在他的脸上，就可以叫他说实话了。”

蓝丝略皱眉：“我的宝虫，并不是为逼供用的！”

良辰美景心知道自己说错了话，伸了伸舌头，做了一个鬼脸，不再则声。

我很是好奇：“蓝丝，你怎能知道一个人是不是在说实话？”

蓝丝笑道：“科学仪器也能做出测谎仪来，我们的本领，必然高得多吧！”

我被她的话逗得笑了起来，确然如此，比起现代科学对人体的了解来，降头术确然先进得多了。它甚至可以控制人的生死，何况测试说真话假话这样的小事。

一时之间，我们都向温宝裕望去，温宝裕作仰天长啸状：“君子坦荡荡，何惧之有。”

蓝丝靠向温宝裕，深吸了一口气：“见了所长之后，我想开门见山。”

良辰美景互望了一眼，并不言语，显然她们的心中，也没有把握，所长是不是一定会“合作”。

航程不过七八小时，飞机降落，机场一片荒凉，这个曾是十分昌盛繁荣的国家，经过了多年的独裁统治之后，已大不如前——独裁统治的特征之一，是不和外界沟通，关起门来做皇帝，总比较过瘾。

有一队车队驶向飞机，车队停下时，恰好我们也下机，良辰美景低声道：“卫叔好大的面子，两兄弟都来迎接了！”

我也呆了一呆，所长来接，那是应有之举，独裁者也来，就有点不寻常了。

所以，我加快了脚步，只见一队卫队，先下车，整齐地排列好。然后，两个在外形装扮上，一模一样的中年人，下车向我们走来。

双方在相距三两步时站定，良辰美景先开口：“我们来介绍——”

她们先介绍我、温宝裕和蓝丝，再介绍所长和独裁者。

这两个人，我在电脑的萤光幕上，已经见过。这时看到他们真人，仍然分不出谁是谁。

两人都很热情地和我们握手，他们连握手的方法都一致，都是双手齐出，挥住了人的手之后，不住地摇动，同时，满脸笑容，亲切无比。绝对看不出其中一人，竟是施行铁腕统治，用极卑鄙的手法对付异己，全然置人类公认的道德行为于不顾的独裁统治者。

他们一面热烈地和我们握手，一面还自报姓名，介绍他们自己。

他们的名字，即使译成汉字，也只是一字之差，但我不准备写出来，仍然称他们一个是“所长”，一个是“独裁者”便是。

直到很久之后，我仍然无法分出他们谁是谁来。我曾向别人请教一个问题：“一个科学家和一个独裁统治者，在气质上总应该有点分别才是，何以他们两人竟然连眼神都一样？”

我得到的答案是：“你错在把他们当成了两个人，因为他们根本是一个人——一个兼为统治者和科学家的人！”

这话听来很玄，我也不是很明白，但是回想起我和他们接触的情形，他们两人确然只是“一个人”。然而，这种“一个人”的情形，和良辰美景却又不同。

良辰美景两个人的“一个人”，是两个人的言行确然只是一个人，并无不同。

可是，所长和独裁者两个人的“一个人”，在行为方面，大是相反，那是一个具有明显双重性格的“一个人”！

这种说法，可能有越说越糊涂之感，但我也难以再作更好的解释了。同卵子双生的现象，涉及生命的奥秘，最是奇妙，实用科学对之所能作出的解释，并不太多。由于这种现象，很明显地和人的“思想组”（灵魂）有关，可以看成是“两个身体一个灵魂”的现象，所以我对之有特别的兴趣——各

位或许早已注意到，在我记述的故事中，很多这一类人物的事迹。

却说当时，寒暄完毕，所长不等我先“开门见山”，就先道：“我提议我们先到五十九号研究室去，在现场讨论，总好过在别的地方。”

我立时同意：“好极，但是爆炸之后——”

所长不等我说完，就道：“爆炸破坏了一切，但是已经尽可能把一切的陈设布置，都恢复了原状。”

我想了一想——研究室内的一切，既然都有详尽的记录，那么，要做到这一点，并非难事。只是我还有疑问，我问道：“研究的内容呢？”

我的意思是，研究室内的一切，即使都恢复了原状，那么，内容如何？举例说，原来有一座电脑，现在，在原来放电脑的位置上，也放了一座电脑，但是，原来电脑中的资料呢，是不是也在？

所长苦笑了一下，摊了摊手：“卫先生，你这是明知故问了——研究室独立自主，若是研究员不想发表成果，谁也不会去勉强他们！”

我闷哼了一声：“若令兄治政，如你领导研究所般，那就好了！”

独裁者假装听不见，左右顾望，蓝丝踏前一步，道：“所长，我叫蓝丝——”

所长有点讶异：“蓝丝姑娘，刚才已介绍过了。”

蓝丝道：“可是你还不知道我的身分。”

所长和独裁者大感兴趣：“蓝丝姑娘是——”

蓝丝道：“我是猜王大降头师的徒弟，就要接掌降头术中的天头派。”

蓝丝语音动听，这几句话，听来也似乎没有甚么，但对于知道内情的人来说，却有雷霆万钧之力。

所长本来已抬起一脚，准备登车，一听得这话，一个倒退，几乎没有跌倒，是在一旁的良辰美景一伸手，扶住了他。

独裁者也在刹那之间，为之色变！

这样的反应，并不出乎我的意料，因为猜王大降头师，是一国之君的御用大法师，威名赫赫，而两国毗邻，独裁者自然曾闻大名。

独裁者当然也很了解降头术的奇妙，我相信在他的统治术之中，或多或少，也有利用降头术之处。所以，他感到震惊，理所当然。

所长在十年之前，曾悬大赏，征求高手去偷天头派的秘藏宝物，蓝丝一报来历，等于是失主找上门来了，他如何不惊。

一时之间，两个人望定了这个娇滴滴的小姑娘，神情奇怪之至。

蓝丝微笑道：“两位可要甚么证明？”

这句话问得轻巧，但两人一听，却是摆手不迭：“不必了！不必了！”

独裁者很快便定过神来，道：“蓝丝姑娘，降头师之间的派别之争，与我们无关！”

蓝丝笑道：“我知道贵国把几位降头师奉为上宾，那不关我事，我也不是为此而来。”

蓝丝的话，证明了我的想法——独裁者确有利用降头术之处。

蓝丝说完话后，直视所长：“我此来，是为了有一事困扰敝派十年之久，想在所长处讨一答案。”

蓝丝确然单刀直入，追问起来，我和温宝裕使了一个眼色，示意我们要小心应付。

这时，轮到良辰美景不明所以了，她们想问，可是所长已长叹一声：

“是，只可惜，那东西已毁于爆炸之中，难以物归原主了！”

蓝丝一字一顿：“可是我仍想知道，本派不传之秘，所长由何得知？”

所长皱眉：“说来话长——”

蓝丝一点也不放松：“愿闻其详。”

所长吸了一口气：“在本国的国库之中，有三巨册文件，记载着此事。”

蓝丝不信：“无此可能！”

所长向独裁者望去，独裁者接口道：“等蓝丝姑娘见了之后，自然知道确有其事。”

蓝丝见对方说得确实，倒也无话可说，只是问：“何时？何地？”

独裁者吸了一口气：“东西在国库之中，本国国库，绝不逊贵派秘藏，但也不可向蓝丝姑娘开放！”

蓝丝盯着独裁者，半晌不语。在这段时间内，蓝丝的双眼之中，异光大盛。老实说，即使是我，明知蓝丝的特殊身分可是被她这样盯着看，也不免会心中发毛。

独裁者这时，心中是否感到害怕，不得而知，至少在外表上，一点也看不出来，这一点，倒也颇不容易。

过了一会，蓝丝才道：“好，我这就去国库！”

独裁者道：“可以，只是此事，对姑娘来说重要，对我们来说是闲事，我就不奉陪了。”

蓝丝还未回答，温宝裕已道：“我陪她去！”

蓝丝疾声道：“小宝，不要你陪，我一个人去就行！”

温宝裕还想说甚么，蓝丝已转过头去，不再看他，我也轻轻碰了温宝裕一下。

蓝丝不让温宝裕陪着去的原因，很容易明白——独裁者所说的“三大册资料”之中，可能记载着天头派的一切隐秘，温宝裕和蓝丝的关系虽然密切，但是在降头术之中，他却是外人，对于降头术的秘密，自然是知道得越少越好。

独裁者立即向一个随行人员吩咐了几句，那人就领着蓝丝，上了另一辆车，疾驰而去。我们其他所有人，就一起登上了一辆中型的旅行车。

那车中的座位，面对面，甚是宽敞，我、温宝裕和所长、独裁者对面相坐，良辰美景虽然在车厢之中，可是她们的身形，仍然灵活无比，忽前忽后，无一刻静止。

所长和独裁者看来都很心急，所长先问：“卫先生，你对整件事，有甚么设想？”

我吸了一口气：“我确然有一些设想，但是我的设想，都是凭空来的，不如你先透露一些实在的资料，我们好作研究。”

所长皱眉：“例如——”

我道：“例如宝先生当年在秘藏中偷取的，究竟是甚么东西？”

我这句话一出口，车厢中立时静了下来，一时之间，气氛也变得很是僵硬。

因为情形很明显，所长若是不肯回答这个问题的话，那么我们之间，根本不可能再合作下去了。

过了一会，独裁者先开口：“说了，请别见笑。”

他说得认真，我也想不出我有何要发笑的理由，所以，我也认真地点

了点头。

他道：“我们成立这个大规模的研究所，最终目的，其实只有一个，就是——”

他说到这里，略顿了一顿，吸了一口气，才又道：“目的就是如何使人活得更好！”

我扬了扬眉：“这几乎是全世界所有科学研究的目标，不见得有甚么突出。”

独裁者再吸了一口气：“我们的目标不同，或者说……得比较具体，例如我们研究如何使人体被某些昆虫叮咬之后，不发生疼痛或痕痒的感觉。”

我呆了一呆，一时之间，确然有想笑的感觉，但是却又笑不出来。

独裁者又忙道：“或许，你认为被蚊子叮咬是小事，但是你可知道，在我们这一带，有一种毒蚊，在叮了人之后，会叫人恨不得把那块肿起来的肉，用刀剝出来！蚊子叮人，吸那么一点血，人损失得起，可是那种痛痒，却叫人难以忍受。若是人能解除这样的痛苦——”

他说到这里，停了下来，望定了我。

我也吸了一口气，因为我感到，这样的一个研究目标，乍听之下，虽然有点可笑，因为事情看来太微不足道了。可是伸引开去，却可以发觉，那是一个极伟大的课题。

如果研究的结果，使人可以避免种种令人痛苦、不适的感觉，那么，人的生活，必然要比现在愉快得多。至少，“痛苦”这种实际的伤害，不再存在了。

这自然是一个崇高的研究目标，虽然幻想成分太浓，但仍属伟大。

独裁者和所长在我的神情上，已看出我也有所领会，所以很高兴，所长道：“自然，蚊子叮咬，只不过是一个例子，真要使人无病无痛，不畏寒不畏热，皮肉不怕损伤，五脏不惧劳疲，这是一种想像。那是要使人的生命，得到彻底改变的一种想像。”

我越听越是兴奋，因为这时，他们所说的一切，正和我和白素的设想吻合。

超人！研究所的目的，是要制造出超人来。

本来我坚持要他们先说，但是在这样的情形下，我也急不及待，把我们的推理结论，说了出来。

所长和独裁者也兴奋之至，连连搓手，齐声道：“这样说，有可能在五十九号研究室之中，发生过我们不知道的惊人事情。”

他们这样说了之后，立时又补充：“我们的意思是，在爆炸发生之前，已经有事发生了。”

我道：“可以这样说，至少，已经有一只在那么猛烈的爆炸中，也不会有损伤的手存在。”

这正是我和白素的设想，这时说了出来。我知道这设想很骇人听闻，可是也没想到两人的反应如此之大，他们浑然忘却自己是在车厢之中，竟霍然起立，结果自然是头重重的撞在车顶上。

他们也顾不得去摸头，伸手指住了我，结结巴巴通：“卫先生，我们……早知你想像力丰富，可是……未曾想到，竟然丰富到这种程度。”

我摊了摊手：“不算甚么。”

所长苦笑：“那还不算甚么？你假设……五十九号研究室，制造出了一

只……手，是不怕外来力量催毁的。”

我道：“这只是初步的假设，因为我只是凭空想像——回到老问题，秘藏中的那东西是甚么？”

所长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我们是根据那‘三大册资料’中的记载，发现有那东西存在的。”

十一、金刚不坏之身

我本来应该先追问那三大册资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但这样一来，事情又要岔开去，所以我暂且不理，只是问：“那东西是——”

所长道：“根据记载，那是仙府奇珍。根据卫君你的一贯理论，那就是来自地球以外的外星物体。”

我再问一句：“那是甚么？”

所长却还是不立时回答，只是道：“那三大册资料，都以古体中文记载，相信就算是当时的苗人，或是如今的降头师也有一份，他们也未必看得懂——”

我闷哼了一声，因为所长还是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在这时，良辰美景向我作了一个手势，示意我略付耐心，听所长说下去。

所长又道：“由此可知，那秘藏历史悠久，有些物品在地球上，也有很久时日。资料上记载着，秘藏的仙府奇珍之中，有一样东西，能使人变成‘金刚不坏之身’——”

他说到这里，停了一停，向我望来，看他的样子，以为我会笑他。

但是我却一点也没有笑他的意思。

不单是因为他所说的，正是我和白素曾设想过的，而且，这一类的事，我也不是第一次经历。

所以我立时道：“我不会感到好笑——多年以前，我就认识一个人，他靠了仙府奇珍，修炼得变了神仙，情形也差不多。”

所长和独裁者齐声道：“是，我们知道阁下这段经历，情形确然差不多，可是‘金刚不坏之身’，更加具体一些。”

他们说了之后，所长又补充：“若是有一种人的身体，刀枪不能伤，水火不能损，这人不是也和神仙差不多了么？这就是研究所想要达到的目的。”

我沉默了片刻：“你还没有说出那是甚么东西。”

所长道：“不是我迟迟不说，而是我实在不知道那是甚么，到了研究所，我会给你看——”

我“哦”地一声：“那东西还在？”

所长摇头：“不，是那东西到手之后，我们对它进行了详尽的记录，你可以看到那些记录。”

所长说这话的时候，我们是在车中，我一时之间，也无法想像“记录”是怎么一回事。

只是在和他们的谈话之中，事情看来已有些眉目，这很令我高兴。

独裁者忽然发表意见：“那只手，看来和普通人的手，并无分别，不像是甚么‘金刚之体’。”

我想了一下：“这其中，还有很多我们所不知通的事在——或许，在经过了大爆炸之后，本来是有的不损能力，就消失了。一切全是假定，我们甚至连为何会发生爆炸都不知道。”

独裁者又喃喃自语，说了几句不知是甚么的话，我没有听清楚。

温宝裕也忽然冒了一句话出来：“就算一个人，真的有了‘金刚不坏之身’，那也不表示他可以一直不死，一直为所欲为下去，至多，不怕别人暗杀而已。”

这几句话的讽刺意味，再明显不过，而且，也一下子说中了独裁者的心病，所以，独裁者的脸色，变得难看之至，连带所长的脸色，也灰白起来，两人之间的联系感应，强烈之至。

一时之间，车中静了下来，良辰美景瞪了温宝裕一眼，大家都不说话。

这时，车在山间的公路上，正向山区进发，公路极狭窄，只能容一辆车通过。

看得出在山中修这样的公路，是很大的工程，但不知何以把路修得如此之窄。

所长可能看出了我的思疑，他道：“这是通向研究所的路，除了到研究所去之外，并无别的车辆行驶。”

经他一说，自然再明白不过——路如此之窄，是由于保安的原因。

看来，这条路还是专为研究所开出来的。

没有多久，就经过了一道关卡——这以后，一共经过了九道关卡之多，每一道关卡的两边，都是峭壁，大有一夫当关，万人莫放之势。

这样的保安，实在严密得过了分，只怕也正因此，所以有了意外的爆炸，才更令他们吃惊。

过了九道关口之后。就看到了两扇巨大无比的金属门，足有十五公尺高，十公尺阔，我看了之后，不禁大生感叹，但是两个主人在，我不好意思“当着和尚骂贼秃”，就问良辰美景：“戈壁沙漠在看到这两扇大门之后，有甚么话说？”

戈壁沙漠的思路和我接近，我知道他们在看到这种情形之后的想法，和我大致相仿。

良辰美景兄我这样问，先是略怔了一怔，才道：“他们说：‘真是叹为观止——往往是在最落后的情形之下，会有最了不起的建设。’”

我心中暗忖，果然戈壁沙漠的想法，和我一样。我又问：“他们可有举例子？”

良辰美景像是不愿回答，但是我用严厉的目光注视着她们，她们才有点不情不愿地道：“有，一人举了一个。一个——也不知道是戈壁还是沙漠，说秦皇的专制，所以有长城。另一个则说，有残酷的奴隶制度，才有了埃及的金字塔。”

戈壁沙漠所举的例子极好，我听了哈哈大笑起来。所长和独裁者的脸色难看极，所长道：“这太偏颇了，纽约的摩天大厦，难这也就是在落后的环境中建造起来的？”

我应声道：“当然不是，但那不能替其他情形遮丑。”

独裁者闷哼了一声，他们不再说甚么，我自也不说甚么了。

车子来到巨大的门前，两扇巨门，徐徐打开，虽然没有听到甚么轰然之声，但是那情景，也是壮观之至。

两扇巨门打开之后，眼前出现的情景，更是惊人，只见那是一个其大无比的山洞，经过人工的修，惊人的是有上千盏强灯在洞顶之上。

那上千盏强光灯，把整个山洞，照耀得如烈日之下的空地，几乎令人连眼也睁不开来。

这时，我们看到好几辆小车子，驶了过来，为首一辆上的两个人，正是戈壁沙漠。

他们驶近，车子掉了一个头，和我们的车子一起前进，他们已急不及待地叫：“注意，每一盏强光灯，都配有一具录像仪，经过这里的每一粒微尘，都有记录，而且，可以立即提供电脑分析。”

我注意到两人对工作的狂热情绪，他们显然对这里的一切，都有难以言喻的欣羨。

我道：“我不需要详细的介绍，只要一句话就可以了。”

戈壁沙漠自然明白我的“一句话”是甚么意思，他们斩钉断铁地道：“不可能。”

我明白他们“不可能”的意思，是绝无可能夹带进一个人去，而不被发觉。

我也留意到所长和独裁者都松了一口气，虽然神秘疑团还未曾揭开，但戈壁沙漠肯定的结论，还是能令他们安心不少。

所长紧钉着问：“一只手也没有可能？”

他的意思是，夹带进一只手去，也没有可能？

戈壁沙漠回答他的态度是坚决的：“不可能。”

所长又问了一个问题——这个问题也正是我想问而还未曾组织好如何发问的，所长却先我而问了出来，由此可知，所长的思想敏捷，绝不在我之下。

所长问道：“如果说，那手是长在两个研究员之一的身上，不是一下子长出来，而是缓慢地逐渐成长，能够终于在长成以后，不被发觉吗？”

这个问题，可以说是怪异莫名之至，戈壁沙漠的神情，变得怪诞之至，一时之间，不知如何回答才好。

我催了他们一遍：“假设所长的的问题是事实，防卫系统会有甚么样的反应？”

戈壁沙漠吸了一口气：“电脑防卫系统极其精密，早已把人的身体，每天会发生的变化，也估计在内。人体每天都在变化，皮肤老化更换，头发指甲在增长，肌肉在增强或萎缩，体内水分的多少差异……等等，这些变化，都不会触动警报系统。”

我道：“说得具体一些。”

戈壁沙漠道：“一个体重六十公斤的人，一天若果有万分之一的上下差别，电脑警卫系统，就会作出自动的适应调整。”

我们都在迅速地心算，一只手，重量算它六百公克，每天有六公克的差异，防卫系统并不会觉察（那只是一个人身体的万分之一），那么，一个人的身体某一部位，如果开始生出另一只手来，只消一百天左右，他就可以多一只手，而在出入之间，被电脑通过了。

虽然，“长多一只手出来”这个前提怪不可言，但至少有这个可能。

我们一面在讨论，一面仍在前进，已经进入了一条甬道。甬道两旁，全是小通道，各有编号。那是通向各个别研究室的通道。

温宝裕在这时道：“为甚么是两个研究员之中的一个身上多长了一只手出来，而不是在研究室中造出了一只手？手要是在研究室中制造出来的话，就根本不必通过监视系统了。”

温宝裕的话，令我们又静了片刻——一个人的身上，多生一只手出来，那情形已经够怪诞的了，但比起温宝裕所说的“造出一只手来”，却还是不够荒谬。

平空造一只手出来，这是无法想像的事。若是问：这只手靠甚么来维持生命？那连这个问题也不能成立，因为一只手，算不算是生命，也是问题。

温宝裕看到各人的神情都很是异样，就耸了耸肩：“算了，只当我没说过。”

我思绪很乱，我们在讨论问题的过程之中，常被这样那样的假设岔开去，这自然也是由于事情实在太古怪的缘故。

所长道：“不，任何一种设想都有用——如今至少可以肯定一点，是五十九号研究室中的研究员，并不忠实，他们隐瞒了许多事实，未曾报告。”

独裁者悻然：“而且，隐瞒得极好。”

独裁者虽然只是说了一句话，但是这句话的内容，却很是丰富。这其中，自然包括了爆炸之后，对两个研究员的调查、住所的搜索等等行为在内，说不定还诛连了若干人。

结果当然是一无所获，所以独裁者才悻悻然的。不过独裁者似乎并没有责怪所长之意。所长则咕哝了一句：“我以为人与人之间，是应该讲信用的。”

我则再提醒一句：“我刚才的问题，你还没回答。”

所长这一次，说得具体了一些：“不是我不回答，而是说不明白，非要你自己看了资料之后才知道。”

温宝裕问：“我们现在到哪里去？”

所长道：“当然是五十九号研究室——那里已经尽可能地恢复了原状。”

说话之间，车子正在一条编号“五十九”的甬道前停了下来，大家下车走进去。那小甬道很是狭窄，只能容一人通过，所以我们只好鱼贯而入。

又一共经过了三道坚固如同保险库一样的门，才进入了五十九号研究室。

由于我们已经研究过这研究室的资料，所以一进来以后，并没有太大的陌生感。

研究室正中的一张桌子上，满是各种仪器，也有很复杂的电脑设备。

粗看来，一切确然都和研究人体的成长有关。但我们对研究的目标，还只是一个假设的概念，而且也不是这方面的专家，所以只有“看看”的份儿。

我叹了一口气：“其实不应该急于恢复原状，应该保留爆炸后的现场。”

所长和独裁者，都用十分怪异的目光望着我，我并不觉得自己说错了甚么，所以回望他们。

所长叹了一口气：“我们也知道保持现场原状的重要性，但是，一切全都炸得粉碎，而且，大部分碎片之上，都附黏着两个研究员身体的……各个部分。人的身体，一旦离开了生命主体，实在无法长久保存。”

所长说得很是委婉，但是我听了，设想出那种情景来，仍然不免有要

呕吐之感。

我连忙挥了挥手，意思是：只当我没说过。

可是所长又道：“不过我们还是尽了力，把每一个碎片都弄乾淨，而且也尽可能地放在爆炸发生后的位置上，布置成一个模拟的现场，各位等一会也可以去看一看。”

要照所长说的那样做，自然要许多人力物力，也只有他们，才有能力做到这一点。

我道：“那迟一步再说——现在，我们要确定的是，五十九号研究室中，研究的是甚么？”

所长道：“我以为已经够明白的了——你的假设，加上我们获得的资料，都显示出研究的方向是‘金刚不坏之体’，一种坚强无比的人的身体。”

我盯着他：“所谓‘资料’，究竟是甚么？也就是我那个问了好几遍的问题，宝先生当年从秘藏中偷到的，究竟是甚么？”

所长不说甚么，走向一个金属柜，按下好几次数码钮，把柜门打开，捧出一只盒子来。

那盒子看来很重，他一个人捧之不动，良辰美景忙过去帮手，把盒子放到了桌子上。

那盒子大约有两个小提琴盒叠起来那么大，铜制，古色古香，乍一看，会以为是古代的物品，但仔细看去，却可以看得出，那是近代工艺所铸。

我冷冷地道：“你弄一个仿制品给我们看，有甚么作用？”

所长并无愧色，反倒对我大是佩服：“卫先生果然法眼无虚，这仿制者是一流高手，说不是经高手检查，必分不出真假来，却叫你一眼就辨清了……”

独裁者忙解释：“真品在国库之中，就是如今蓝丝姑娘去看的，我们为了研究方便，仿制了若干一模一样的。”

我“哦”地一声，这才知道盒中放的，就是所长曾提及过的“三册资料”。

这时，所长已将盒子打开，他一面道：“原来的盒子，有极精巧复杂的连环加锁，这个盒子并没有装上，太难开启了。”

盒子打开，各人的视线，投向盒中，一看之下，我先呆了一呆。

原来，所长说的“三大册资料”，真的是三大册！

这句话，听来像是废话，所以需要解释一下。

三大册，是真的三大“册”！

这更是废话了！不，请注意我在那个“册”字上，加了引号。

那就是说，我看到的资料，不是纸张，而是极薄的竹片。在竹片上，刻着字，字则是用漆涂上，竹片又被编成一束一束，一共是三束。用竹片编成的册——这个“册”字，是象形文字，本来就是把一些竹片串在一起的图形。

用这种方法来记载资料，那是很久以前的事情，是在纸张还未曾发明，或是纸张虽发明了，但还未曾普遍使用时的事情。

据传，纸张是在东汉时期发明的，那么，在盛汉时代，用竹简记事，也就是通行的方法。这“三大册资料”，至少是汉代以前留下来的了！

虽然明知那是仿制品。可是，也由于它的生意盎然，不觉令人肃然起敬。

不但是我一个人有这样的感觉，所有的人。也都发出了“啊”地一声。

这时，我心头涌起的第一个念头是：不对啊！汉代或更早的资料之中，怎么会记载巷苗人秘藏的事呢？据说，所谓天头派秘藏，是清朝之后才有的。

我的疑惑，一定是很明显地反应在神情上了，所以所长道：“卫君，你看了，就会明白。”

他说着，已把那三册资料，一起捧了出来，摊开，每一根竹筒，约有三十公分长，五公分宽，大小一致。在竹筒上，刻满了密密麻麻的字，每一个字，都只有绿豆般大小，可足却笔划清晰，一丝不苟，刻的全是大篆。这种字体，被称为秦书八体之一，可以上溯到周朝，世称为“籀青”，是中国古文字之中，文字发展已趋成熟程度的一种。

我先看了一眼，就问：“资料中有年代没有？”

所长道：“没有，我们曾把原物进行过碳十四测检，证明是公元前八百二十年左右的物件。”

我皱着眉，在想：那是甚么年代？由于良辰美景她们本身是“历史人物”。所以对历史特别熟悉，超过了专家的程度（专家也要查书的），她们已道：“那是周朝，周宣王时代。”

我“嗯”了一声，她们又补充：“周宣王曾经命大将方叔征服荆蛮，可能曾深入苗疆。”

这种推测，自然只是臆测，作不得准，但三册资料，确是那时所刻，殆无疑问。

我吸了一口气，先伸手在竹筒上，抚摸了一下。所长忽然后悔：“卫君，真对不起，对你这样的通人，应该让你欣赏真物。”

我也显得十分庄重——因为在我面前的，是非同小可的古物，我道：“不必了，一样的——”

虽然先说了六个字，但是我的目光，已探过了近十片竹筒。

我心中暗叫了一声“惭愧”——竹筒上所刻的大篆，我认得出的，不足四成。从认得出的四成来看，我看到的，都是天文现象的记载，这使我知道秘藏的资料，只是三册竹筒中的极少部分，这三大册竹筒记载的资料，只怕包罗万有。

我正自沉吟，温宝裕已道：“我一个字也看不清，这叫蓝丝去看，岂不是开玩笑？”

所长忙道：“蓝丝姑娘即使看不懂，也会有专人解释给他听。”

温宝裕道：“那就请你解释给我们听。”

所长一口答应：“好！”

他随即就开始解释。

各位看官，所长这一开始解释，所化的时间之长，出乎任何人的意料之外。开始时，我们充满了兴趣，只要他说得越详尽越好，但是几小时之后，我们已要他尽量简单，在又是几小时之后（期间有丰盛的餐饮招待），我们道：“可以了，只要让我们知道那有关秘藏的部分就可以了。”

因为到这时候，所长只不过解释了三册中一册的不到四分之一！

（这“三大册资料”，确知我所料，有关秘藏的，只是极少一部分——这一部分，我会介绍得比较详细，因为那和本故事有直接的关系。）

（至于其他的许多部分，内容当真是包罗万有，上至天文，下至地理，乃至自然万物，以及各种匪夷所思事情的记载都有，简直是一部丰富无比的

古代传物志。但由于这一切都和本故事无关，所以从略。)

(在那些资料之中，可以有无数个故事被发掘出来。)

(至于这些资料是何人所刻，是如何曾在该国国库之中被发现，和本故事的关系也不大，所以虽然有趣之至，也只好割爱。日后，若有机会，把资料中有趣部分化成故事时，再一并交待。)

(这三册资料，实在是史料中的瑰宝。)

十二、天谴

所长在听了我们的要求之后，吁了一口气：“好——我们专有一个研究室，研究这三册资料，已研究了三十年之久，作了详尽的考证，很有些成绩。事后，可以把仿制的三大册，和所有研究结果，一起送卫先生一份。”

我不禁震动：“这份礼太重了。”

所长道：“卫君惠然肯来，我们总得有点意思。”

正说话间，门打开，蓝丝走了进来，温宝裕立时迎了上去，蓝丝摇头：“我虽然不懂，可是相信他们对我，并无隐瞒。”

温宝裕道：“你来得正好，还没有到戏肉。”

蓝丝吸了一口气：“想不到苗疆宝藏，已有那么悠久的历史。”

所长道：“资料说，苗人藏宝，上受天命，是天命所托，历史久远至不可考。”

他说着，向我望来：“卫君，想来你对‘天命所托’这类词句，也另有解释。”

我道：“不是另有解释，而是唯一的解释——天命所托，就是来自天上的命令所托付，那是天神的托付，或是天仙的托付，也就是外星人的托付。”

各人对我的说法，并无异议——事实上，这也是我多年来的一贯说法。

我又道：“竹筒是在周代所刻，也很可以接受。自三代之后，一直到秦汉，正史野史中，都特别多‘神仙’的记载，我相信在那个时期，一定有大量外星人到访地球，并展开各种活动。有以为黄帝蚩尤大战、共工撞崩不周山等等，全是外星人在地球上的战争。”

所长现出很是叹服的神情：“卫君的假设，很大程度上启发了我们的研究。我们认为，最早的结果是，有外星人将一批物件留在苗疆，并且建立了一定的制度，要苗人世世代代保管它们。这一批物件，就是如今天头派秘藏之中，编号自一至二十的极宝贵的宝物。”

所长向蓝丝看去，蓝丝抿着唇，不出声。显然是所长的话虽然大具说服力，但是蓝丝一时之间，还难以接受。

在那一刹那间，我和温宝裕极快地互望了一眼——我们同时都忽发奇想：由此伸引开去，大有可能，苗人的蛊术，以及由此衍化而来的降头衔，如此奇妙而不可思议，是不是也由于是外星人的传授？

也唯有这一个假设，才能解释何以地球上的实用科学，完全无法触及这一领域。

我和温宝裕，在日后始详细讨论这个问题，当时想过就算。

所长又道：“秘藏之中，属于人间的珍宝，是许多年以来——陆续发展

起来的，所以不在这竹筒记录之中——这竹筒上的，是最原始的记录。”

蓝丝听了，向我望来，她在征询我的意见，问我所说的话，是否可信。这一点很是重要，因为若是如此，那就可以肯定，天头派之中，并没有内奸。

我看了那些古籀文的竹筒，文字古涩之至（比《尚书》的文字更艰深），但也可以理解一二，所长说的，并无歪曲。

但问题是何以他能将如今秘藏的一切情形，也知道得如此清楚，连几道禁制如何破解都知道。

我立时把这一点，提了出来。

所长吸了一口气，指着竹筒：“也在这上头。”

一时之间，各人皆现出不信之色，所长道：“各位可是觉得不可能？但确是如此。”

当年，‘天命所托’之际，‘天命’之中，也包括了如何保藏这些‘奇珍’的方法，这方法，一直延用了下来，到如今，未曾有丝毫改变。当年‘天命’选择了习惯守旧，一丝不变的苗人来守宝，实在大有道理！”

所长指的竹筒上，刻的文字文句，更是深奥。我皱着眉，看了半晌，也至多约莫可以看出，确然有禁制防守之意在，我只好向蓝丝道：“暂且信了，以后再详加研究。”

蓝丝点头，表示同意。

我们的目光，一起集中在所长身上，因为他应该说到，宝先生自秘藏中偷出来的，究竟是甚么宝物了。

所长吸了一口气，他的手指指在一根竹筒之上，我立时仔细看去，可是仍然不明白：“究竟是甚么？”

所长道：“这里的记载说，那是生命之源，你看这两个字：‘元胎’，这个称谓，我看这是最早出现的文字记录了！”

我也看到了这两个字，温宝裕急急道：“‘元胎’？就是这家所谓的，‘元胎’？”

我皱着眉，一时之间，难以回答，所长已道：“正是这个意思。”

我长长地吸了一口气。“元胎”，这家学说之中，有一说是人在经过“修炼”之后，就可以练成“元胎”或称“元婴”，是一种肉体化了的精神，人就凭元胎而成仙，把原来的身体放弃不要了。

这种说法，玄之又玄，一直蒙上了极度的神秘色彩。但它其实是地球人生命形式的转变，放弃了原来的生命形式，进入另一生命形式的过程。

在我的经历之中，已经见过不少次这样的转变，过程方式不一，但目的的一样。

这种生命形式的转变过程，在中国古籍的记载上。称之为“成仙”——我和白素，在提及她的母亲时，也常使用这个名词。

这时，我并不完全同意所长的话，因为那仙府奇珍，若然是一个“元胎”的话，未免太不可思议了，因为在一切传说之中，都未曾听说过“元胎”这东西，可以长久封存的。

我自然而然地摇了摇头：“‘元胎’？那是一个具体而微小的人？”

所长也摇头：“不是，这里记载着，‘元胎’是生命之源，从‘元胎’之中，能孕育出坚强无比的生命之体，也就是‘金刚不坏之身’，所以，一开始，我也认为那是一个——类似胎儿的物体，但结果却不是。”

我们一起望向他，他又取出了一只小盒子来，那盒子极小，如同一盒

火柴，但却极精致，有着金属的色泽。

他打开盒子，里面是一粒只有一公分见方的水晶般的物体。

他道：“这是仿制品，当日，宝先生盗来的宝物，就是这样！”

他说看，拾起了那粒“水晶”来，皱着眉，神情很是严肃。

我大感疑惑：“那是甚么？”

他又吸了一口气：“我当时一看，也大惑不解，不知道那是甚么，可是他们却一看之下，就大喜若狂！”

我更生疑：“他们？他们是谁？”

所长道：“他们，就是五十九号研究室的研究员甲和乙。”

我陡地震动了一下，温宝裕也在此际，发出了一下如同呻吟般的声音。

显然，我们两人都同时发现，我们一直以来，都忽略了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在五十九号研究室中的两个研究员是甚么人？

温宝裕忍不住伸手，在自己的头上，重重打了一下，我则顿了顿脚。我们两人同声问：“他们是谁？”

所长神情苦涩：“我不知道！”

我吸了一口气，正想斥责，独裁者已道：“且听他说下去！”

我忍住了气，所长又苦笑了一下：“当我们在资料中发现了有所谓‘元胎’，有‘金刚不坏之身’的存在时，我们一方面进一步研究，一方面广征贤能，希望能在这方面有所突破。”

独裁者补充：“情形一如征能人去秘藏盗宝一样。”

所长道：“很快，有两人前来应征，这两人……这两人……这两人……”

他连说了三遍“这两人”，竟然难以再说下去，温宝裕诧异：“这两人怎么了？是外星人？”

所长神情迷惘：“我不能肯定，他们使我录用的原因，并不是他们的学历，而是他们实际上对生命形式的知识，他们一来，就轻而易举，解决了研究所中好几个许久未能解决的疑难，令得全所上下，大是叹服。他们要求保持身分秘密，甚至连姓名也不说，所以，我也一直只称他们为甲先生和乙先生！”

我听了之后，更是顿足，因为事情再明显不过，一切神秘的事情，都是由甲先生和乙先生所引起——他们本身就已经如此神秘，再在他们的身上，衍生出任何神秘事来，也就都不足为奇了。

我把这一点提了出来，当然，含有责备所长，何以早不说明这一点的意味在内。

所长道：“两人的身分虽然神秘，但是多年来，一直努力工作，并无异常之处，他们不愿暴露身分，我尊重他们，也很应该。”

温宝裕已下了结论：“这两个人，极有可能，就是当日留下了‘元胎’的外星人！”

我摇头：“小宝，你分析问题，太简单了。若照你所说，他们应在取了‘元胎’之后就走，何必研究那么久？”

温宝裕辩解：“他们是外星人的可能性极大！”

这一点，我倒同意：“是，有此可能，是A外星人知道了B外星人有这样的秘密留在地球上，所以通过地球人，对这个秘密进行研究。”

温宝裕道：“他们真会利用地球人！”

当我和温宝裕在作这样的讨论时，所长的脸色，很是难看，他有点讥

讽地道：“甚么人一到了卫君的眼中，都是外星人！”

我扬眉：“我没说他们一定是外星人，是这位小朋友有这样的见解。”

所长忙道：“我也不是绝对排除这个可能，事实上这两人确有过人之长——”

温宝裕打断了他的话头，充满自信地道：“就以我的假设为基础！”

我立即表示同意：“不过，还是请所长继续说下去！”

所长连吸了几口气：“当下，他们一见狂喜，我连问了几次，他们起先只是说：‘就是这个！就是这个！’我再问：‘这究竟是甚么？’他们说：‘生命，就是那金刚不坏之身的元胎！’”

所长说到这里，停了下来，望着我们。

我明白了！

我失声道：“所谓‘元胎’，并不是一个具体而微小的人，只是一个……一个……细胞，一个细胞被密封在水晶般的物体之中，肉眼是看不见的！”

所长伸手在脸上抹了一下：“一个细胞，或者，是一个受精卵——那是按照地球生命形式来臆测。”

我纠正道：“即使是地球的生命形式，也可以只是一个细胞，无性繁殖，早在勒曼医院就成功了！”

所长搓着手：“当时我再追问，他们也不说别的，只是道：‘给我们时间和设备，我们会研究出结果来！’他们的这种兴奋，一直维持了好久，然后，就开始了与世隔绝的研究，一直到爆炸发生。”

我叹了一口气：“你竟然一直没有过问他们的研究？”

所长道：“这正是本研究所的精神。”

我的思绪，很是紊乱，来回踱了几步，才道：“我们把问题分开来解决。”

我先望向蓝丝：“知道了并无内奸，令师是不是可以不必负责了？”

蓝丝想了一会，才道：“希望可以，事情如此复杂，我必须回去，向派中长老说明经过，看大家如何决定。我想，若大家知道我们早在几千年之前，就已‘受命于天’，一定高兴莫名，所以事情也不难解决。”

所长道：“那宝先生——”

蓝丝淡然道：“他当然也不会有甚么事。”

所长道：“他为我们做事，我们不想他有不测。”

（关于宝先生，这里略说几句，这个人在见了猜王大降头师之后，坦承曾偷入秘藏，本来非被处死不可。幸好蓝丝及时赶回去，果然大家一知道自己“天命攸归”，大是兴奋，高兴之下，放了他一命。可是宝先生却提出了宁愿看守秘藏，终生不偷的要求，天头派为了不使秘藏外，也答应了他。）

（据蓝丝说，宝先生被秘藏中的奇珍异宝迷住了，觉得能终生和这些宝物为伴，是人生一大幸事，乐不思蜀，正是皆大欢喜的结局。）

蓝丝当时向温宝裕望去，温宝裕道：“我知你急着要走，可是你总得看看那只手再说！”

蓝丝点了点头，我们都紧张起来——那只手，是爆炸之后，唯一剩下的完整东西！

所长不等各人催，已经打开了一道金属门，那是一个冷藏库，冷气氤氲，他取出了一只玻璃盒，盒中，就放着那只手。

一只被低温冷藏的手，看起来很令人反胃，但我们还是盯住了它看。

所长解说：“经过详细的化验，那确然是一只人类的手，只是不知属于

甚么人。”

蓝丝伸出手来，她作了一个很是怪异的动作——她的手和那手，五指交岔地握着。

那只手的五指僵硬，她将之拗屈，使两手紧握。

没有人知道她在这个怪异的动作之中，可以得到甚么样的信息，但她显然在寻求某种信息。

过了约有三分钟，她才吁了一口气，松开了手，闭上了眼睛，道：“拿纸笔来！”

温宝裕连忙递过纸笔去，她飞快地在纸上描绘起来，不一会，就出现了一个人的脸部轮廓——看起来并无特别，但所长已发出了一下惊呼：“那是研究员甲！”

温宝裕的反应极快，他也叫了起来：“这手，是长在他身上的！”

一时之间，几乎人人都屏住了气息，出不了声。

我们确曾讨论过，在人体上多生一只手的可能性。但设想是设想，一旦要具体化起来，也难免令人心悸——人体上多长了一只手出来，这手，是长在甚么部位

蓝丝在继续画，纸上出现了那人的身体，所有看着她画画的人，都看得目定口呆。

因为她在画了一个正常的人体之后，略停了一停，又在这个人的右肩上，添多了一条手臂——一条有手，有肘，完整的手臂。

然后，她道：“这个人应该是这样的！”

她说了之后，略停了一停，又道：“不，在这里，也正起着变化，应该是，正有条手臂会长出来！”她指的所在，是这个人的“左肩”。

我失声道：“那是说，假以时日，这个人可能长有四条手臂？”

蓝丝现出迷惘的神情：“我不知道，或许是，或许会长出更多手臂来。”

温宝裕叫了起来：“三头六臂！”

“三头六臂”是神话中人物常见的形态，比这种形态更夸张的身体形态，也见诸神话人物之中，有“千手观音”、“千手天王”，这种身体形态，甚至有一千条手臂之多！

所长喃喃地道：“这……说明了甚么？”

各人心中，显然都有了想法，这想法大同小异，所以各人都向我望来，我道：“很明显，这个人的身体形态，发生变化，他比正常人多了手臂。”

所长道：“再下去会怎样？这就是‘金刚不坏之体’？”

他问了两个问题，我相信每个人的心中，都不止有两个问题，而每一个问题，都难以有确切的答案！

我道：“竹筒的记载怎么说？”

所长摇头：“没有详载，只说‘元胎’是生命之源。”

我站了起来：“那就只好容我来假设了！”

各人对我的推理假设能力，都有信心，所以并无异议，等我发言。

我在那一刻，才把整件事，组织了一下，形成了一个比较有系统的设想。

这件事，可以说特别之至，因为可供设想的资料，少之又少，那“三大册资料”中的古文字，深奥之至，要作完全的了解，几无可能（中国的古籍，无法真正了解的例子大多了，数不胜数）。一些可以作想像凭藉的，也

都只是所长和一些人的研究结果，要争论起来，这些结果的每一个字，都可以写上几十篇论文，我不理会那些，就以所长的解释，作为假想的基础。

其次，虽然蓝丝指出，那“第五只手”是生长在研究员甲身上的，但那也是她作为一个降头师所作出的见解，并没有“科学佐证”，我也别无选择，只好把它当作假想的根据。

这个故事，在没有进一步的资料的情形下，也无法有进一步的发展，所以，我的假设，也可以算是故事的告一段落。日后是不是再有发展，发展是符合我的推测，还是推翻了我的假设，也是未知之数。

所以，我的假设，只是“有此可能”——千万别以为这种情形是“有头无尾”，要知道，事情可以作出一个有条理的假设，已经是一件极不容易的事。有许多事才是真正无头无尾，连假设也作不出来的，像所有生物生命的奥秘，其中就不知有多少，全是问号。

当下，我先道：“我假设，所谓生命之源的‘元胎’，是某外星人留在地球上的一种生命的细胞，通过增殖这细胞，可以发展出一种极坚强的生命来，这种生命，被称之为‘金刚不坏’——我推测，这就是那种外星人的原来生命形式，他们都具有这种身体。”

温宝裕似想表示异议，我阻止他出声：“这种形式的身体，应该极罕见，是宇宙高级生物梦寐以求的生命形式，所以，如何可以达致这样的生命形式，也必然成为秘密。

唯有如此，那种外星人才能维持在宇宙中的优越地位。”

温宝裕点了点头，没有再生异议，我续道：“那是外星人A的特别秘密，必然惹人觊觎，而外星人B就设法获得这种秘密。简言之，研究员甲、乙是外星人B因缘际会，把秘密掌握在手，进行研究，结果在其中一人的身上，发生了变化，长多了一条手臂出来。我假设这条手臂，是在成长过程中，最先生长出来的，那手已经是‘金刚不坏’，但手臂还不是。”

温宝裕叫了起来：“我知道你想如何完成假设了！”

我喝了一口水：“请说！”

温宝裕接口道：“外星人B躲在研究室，以为神不知鬼不觉，但还是给外星人A知道了。外星人A不想本身的特权被他人均享，所以发动了爆炸！”

我大声道：“好！我的设想正是如此，这场爆炸如此不可思议，每一个想像的方向都不通，唯一的可能，就是能力远在我们想像之外的力量所为，推测为外星人A的行动，最是妥当！”

所长道：“可是那手和普通人的手，没有不同。”

我道：“那或许是经过了爆炸之后，‘金刚不坏’的能力便自动消失——它至少经历爆炸而不毁，这已经很说明问题了！”

各人有好一会的沉默，独裁者才道：“照你的假设，外星人若是要对付甚么人，那人绝不能抵抗了？”

我轰然道：“对！不然，甚么叫‘天谴’呢？逆天行事，多行不义，必遭天谴，天谴可以以任何形式发生，绝不是人力所能抗拒的！”

独裁者默然，他是不是能在我的话中，领悟到甚么，我就不得而知了。

